

四十二、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41 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16 日上午 9 時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康裕成 副議長 蔡昌達
 議員 林武忠 黃柏霖 林富寶 唐惠美
 羅鼎城 邱俊憲 鄭光峰 蘇炎城
 吳益政 黃天煌 高閔琳 沈英章
 許慧玉 王耀裕 陸淑美 陳玫娟
 簡煥宗 李喬如 林宛蓉 黃香菽
 陳美雅 何權峰 王聖仁 李順進
 李雅靜 陳麗娜 方信淵 黃石龍
 張豐藤 林芳如 翁瑞珠 李雨庭
 郭建盟 陳慧文 陳信瑜 曾麗燕
 周鍾濞 陳粹鑾 劉馨正 張漢忠
 周玲奴 陳麗珍 鍾盛有 劉德林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俄鄧·殷艾
 蔡金晏 曾俊傑 李眉蓁 蕭永達
 林民傑 張勝富 吳銘賜 李長生
 陳明澤 黃紹庭 陳政聞 鄭新助
 林瑩蓉

請假：議員 許崑源、黃淑美、顏曉菁、李柏毅、張文瑞
 列席：市政府—市長：陳菊
 副市長：許立明
 副市長：史哲
 副市長：許銘春
 秘書長：楊明州
 秘書處 處長：陳瓊華
 民政局長 局長：張乃千
 法制局長 局長：許乃丹
 人事處 處長：葉瑞與
 政風處 處長：陳榮周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劉進興
 社會局 局長：姚雨靜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谷縱·喀勒芳安
客家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古秀妃
兵役局局長：陳賓華
勞工局局長：鄭素玲
財政局局長：簡振澄
稅捐稽徵處處長：李瓊慧
主計處處長：張素惠
經濟發展局局長：曾文生
教育局局長：范巽綠
文化局局長：尹立
新聞局局長：丁允恭
市立空中大學校長：劉嘉茹
農業局局長：蔡復進
水利局局長：蔡長展
海洋局局長：王端仁
觀光局局長：曾姿雯
交通局局長：陳勁甫
捷運工程局局長：吳義隆
警察局長：陳家欽
消防局局長：陳虹龍
衛生局局長：黃志中
環境保護局局長：蔡孟裕
都市發展局局長：李怡德
工務局局長：趙建喬
新建工程處處長：黃榮慶
養護工程處處長：吳瑞川
地政局局長：黃進雄
土地開發處處長：吳宗明
本會一秘書長：陳順利

專門委員兼議事組代理主任：林清輝

請假：市政府—農業局蔡局長進復請假（由副局長鄭清福代理）

主席：由康議長裕成、蔡副議長昌達分別主持

記錄：許進旺、莊育豪

主席宣告開會

甲、質詢事項

上午開始市政總質詢

質詢議員：

鄭議員新助

黃議員柏霖

羅議員鼎城

劉議員德林

答詢人員：

陳市長菊

教育局范局長異緣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觀光局曾局長姿雯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稅捐稽徵處李處長瓊慧

許副市長立明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史副市長哲

乙、其他事項

一、主席蔡副議長昌達於上午 9 時 34 分向大會報告：現在有屏東大仁科技大學社工系師生蒞臨在旁聽席旁聽，請鼓掌表示歡迎。

(全體鼓掌歡迎)

二、主席康議長裕成於上午 11 時 21 分向大會報告：現在有馬來西亞人民公正黨參訪團蒞臨在旁聽席旁聽，請鼓掌表示歡迎。

(全體鼓掌歡迎)

丙、散會：中午 12 時 44 分。

四十三、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42 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19 日上午 9 時（中午 12 時 31 分休息，下午 3 時 1 分繼續開會）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康裕成 副議長 蔡昌達
 議員 林武忠 黃柏霖 林富寶 唐惠美
 羅鼎城 邱俊憲 鄭光峰 蘇炎城
 吳益政 黃天煌 高閔琳 沈英章
 許慧玉 王耀裕 陸淑美 陳玫娟
 簡煥宗 李喬如 林宛蓉 黃香菽
 陳美雅 何權峰 王聖仁 李順進
 李雅靜 黃淑美 陳麗娜 方信淵
 黃石龍 張豐藤 林芳如 翁瑞珠
 李雨庭 李柏毅 郭建盟 陳慧文
 陳信瑜 曾麗燕 周鍾濞 陳粹鑾
 劉馨正 張漢忠 周玲姁 陳麗珍
 張文瑞 鍾盛有 劉德林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俄鄧·殷艾
 蔡金晏 曾俊傑 李眉蓁 蕭永達
 林民傑 張勝富 吳銘賜 李長生
 陳明澤 黃紹庭 陳政聞 鄭新助
 林瑩蓉

請假：議員 許崑源、顏曉菁

列席：市政府—市長：陳菊
 副市長：許立明
 副市長：史哲
 副市長：許銘春
 秘書長：楊明州
 秘書處長：陳瓊華
 民政局長：張乃千
 法制局長：許乃丹
 人事處長：葉瑞與
 政風處長：陳榮周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劉進興
社會局局長：姚雨靜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谷縱·喀勒芳安
客家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古秀妃
兵役局局長：陳賓華
勞工局局長：鄭素玲
財政局局長：簡振澄
稅捐稽徵處處長：李瓊慧
主計處處長：張素惠
經濟發展局局長：曾文生
教育局局長：范巽綠
文化局局長：尹立
新聞局局長：丁允恭
市立空中大學校長：劉嘉茹
農業局局長：蔡復進
水利局局長：蔡長展
海洋局局長：王端仁
觀光局局長：曾姿雯
交通局局長：陳勁甫
捷運工程局局長：吳義隆
警察局局長：陳家欽
消防局局長：陳虹龍
衛生局局長：黃志中
環境保護局局長：蔡孟裕
都市發展局局長：李怡德
工務局局長：趙建喬
新建工程處處長：黃榮慶
養護工程處處長：吳瑞川
地政局局長：黃進雄
土地開發處處長：吳宗明
本會秘書長：陳順利
專門委員：涂靜容
法規研究室主任：許進興
專門委員兼議事組代理主任：林清輝

主席：由康議長裕成及蔡副議長昌達分別主持

記錄：夏萱嫻、李鳳玉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宣告開會。

二、本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39 次至第 41 次會議紀錄，經大會認可確定。

乙、質詢事項

上午繼續市政總質詢

質詢議員：

簡議員煥宗

陳議員明澤

張議員豐藤

李議員長生

答詢人員：

陳市長菊

史副市長哲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許副市長立明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文化局尹局長立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丙、討論事項：

二讀會

審議市政府提案

編號：2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 106 年度高雄市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連同各機關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案。

發言議員：

吳議員益政
邱議員俊憲
李議員雅靜
陳議員麗娜
黃議員紹庭
周議員鍾濫
蕭議員永達
張議員漢忠

說明人員：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交通局停車管理中心許代理主任晉嘉
本會交通委員會第一召集人陳議員玫娟
觀光局曾局長姿雯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捷運工程局系統工程科簡科長聖民

決議：歲出部門—

交通局第 40 頁至第 61 頁：照案通過。(附帶決議另詳)

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第 9 頁至第 12 頁：照案通過。

觀光局第 24 頁至第 50 頁：除第 36 頁，0400 獎補助費—041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補助法人、團體等配合市府前往國內外辦理觀光推廣活動等費用，預算數 300,000 元刪減 299,000 元外，其餘照案通過。

(修正明細另詳)

附屬單位預算—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第 9 頁至第 34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停車場作業基金第 11 頁至第 36 頁：照案通過。

(附帶決議另詳)

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第 7 頁至第 16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捷運建設基金第 8 頁至第 20 頁：照案通過。(附帶決議另詳)

丁、變更議程動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於下午 3 時 1 分向大會報告：爲了使預算審議更順暢，依據本會議事規則第 21 條，提 12 月 21 日至 12 月 29 日變更議程動議，請

同意案。(如附件—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議事日程表(草案))

(無異議通過)

戊、其他事項：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於上午 9 時 56 分向大會報告：現有路竹、湖內、茄萣、阿蓮、田寮區等鄉民蒞臨本會參訪，請大家熱烈鼓掌表示歡迎。

(全體鼓掌歡迎)

己、散會：下午 5 時 37 分。



第 2 屆 第 4 次 定期 大會 議事 日程 表					
105 年			上午	下午	
月	日	星期	9:30-12:30	3:00-6:00	
12	21	三	二、三讀會： 1.審議本市 106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12	22	四	2.審議本市 106 年度地方總預算編列公債及賒借收入案。		
12	23	五	3.審議市政府提案。 4.審議議員提案。 5.其他事項。		
12	24	六	停 會。		
12	25	日	停 會。		
12	26	一	二、三讀會： 1.審議本市 106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12	27	二	2.審議本市 106 年度地方總預算編列公債及賒借收入案。		
12	28	三	3.審議市政府提案。 4.審議議員提案。 5.其他事項。		
12	29	四	1.討論專案調查小組報告案。 2.報告事項。 3.二、三讀會： (1)審議本市 106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2)審議本市 106 年度地方總預算編列公債及賒借收入案。 (3)審議市政府提案。 (4)審議議員提案。 4.成立各種委員會。 5.其他事項。 6.主席宣布定期大會閉幕。		

備註：本表經本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42 次會議決議在案。

交通部門單位預算二讀會審議結果明細表(105.12.19)

20-200 高雄市政府交通局

頁數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項	算		明	細		審	查	意	備	註
			目	預		算	數					
40-52	交通規劃及管理 運輸管理			2,048,958,000		2,048,958,000	0	2,048,958,000			附帶決議： 一、請交通局函轉交通部，儘速制訂低速乾淨能源三輪以上運具上路相關法規。 二、未來業者申請高雄公車委外經營，電動公車比例應逐年提高。	

24-240 高雄市政府觀光局

頁數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項	算		明	細		審	查	意	備	註
			目	預		算	數					
36	觀光行銷管理 觀光行銷管理		0400 獎補助費 0417 對國內團體 之捐助	4,800,000		4,800,000	299,000	4,501,000			補助法人、團體等配合市府前往國內外辦理觀光推廣活動等費用 300,000 元，刪減 299,000 元。	
47	風景區維護與管理 風景區維護與管理		0200 業務費 0279 一般事務費	34,156,181		34,156,181	0	34,156,181			滅火機換藥費預算數 18,480 元，文字修正為滅火器換藥費。	

交通部門附屬單位預算二讀會審議結果明細表(105.12.19)

貳-8 高雄市停車場作業基金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	目	預算金額	審查意見		備註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35-35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28,268,000	0	28,268,000	附帶決議：未來二年輕軌沿線路外停車興建計畫，停車基金盈餘應優先滿足其需求。

貳-23 高雄市捷運建設基金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	目	預算金額	審查意見		備註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13	紅橘線路網建設明細表	工務行政		34,033,000	0	34,033,000	其他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附帶決議：有關鹽埕埔商場租金收入及相關支出，請捷運工程局與經濟發展局自107年起研議可行之預算編列方式。

四十四、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43 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20 日上午 8 時 59 分（上午 11 時 57 分休息，下午 3 時 1 分繼續開會）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康裕成 副議長 蔡昌達
 議員 林武忠 林富寶 唐惠美 羅鼎城
 邱俊憲 鄭光峰 蘇炎城 吳益政
 黃天煌 高閔琳 沈英章 許慧玉
 王耀裕 陸淑美 陳玫娟 許崑源
 簡煥宗 李喬如 林宛蓉 黃香菽
 陳美雅 何權峰 王聖仁 李順進
 李雅靜 黃淑美 陳麗娜 方信淵
 黃石龍 張豐藤 林芳如 顏曉菁
 翁瑞珠 李雨庭 李柏毅 郭建盟
 陳慧文 陳信瑜 曾麗燕 周鍾濞
 陳粹鑾 劉馨正 張漢忠 周玲奴
 陳麗珍 張文瑞 鍾盛有 劉德林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俄鄧·殷艾
 蔡金晏 曾俊傑 李眉蓁 蕭永達
 林民傑 張勝富 吳銘賜 李長生
 陳明澤 黃紹庭 陳政聞 鄭新助
 林瑩蓉

請假：議員 黃柏霖

列席：市政府—市長：陳菊
 副市長：許立明
 副市長：史哲
 副市長：許銘春
 秘書長：楊明州
 秘書處長：陳瓊華
 民政局長：張乃千
 法制局長：許乃丹
 人事處長：葉瑞與
 政風處長：陳榮周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劉進興
社會局局長：姚雨靜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谷縱·喀勒芳安
客家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古秀妃
兵役局局長：陳賓華
勞工局局長：鄭素玲
財政局局長：簡振澄
稅捐稽徵處處長：李瓊慧
主計處處長：張素惠
經濟發展局局長：曾文生
教育局局長：范巽綠
文化局局長：尹立
新聞局局長：丁允恭
市立空中大學校長：劉嘉茹
農業局局長：蔡復進
水利局局長：蔡長展
海洋局局長：王端仁
觀光局局長：曾姿雯
交通局局長：陳勁甫
捷運工程局局長：吳義隆
警察局局長：陳家欽
消防局局長：陳虹龍
衛生局局長：黃志中
環境保護局局長：蔡孟裕
都市發展局局長：李怡德
工務局局長：趙建喬
新建工程處處長：黃榮慶
養護工程處處長：吳瑞川
地政局局長：黃進雄
土地開發處處長：吳宗明
本會—秘書長：陳順利
專門委員會：陳月麗
法規研究室主任：許進興
專門委員兼議事組代理主任：林清輝

主席：由康議長裕成及蔡副議長昌達分別主持

記錄：吳春英、林雯菁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宣告開會。

二、本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42 次會議紀錄，經大會認可確定。

乙、質詢事項

上午繼續市政總質詢

質詢議員：

李議員眉秦

張議員勝富

周議員玲玟

王議員聖仁

同一問題質詢議員：

劉議員德林

答詢人員：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陳市長菊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兵役局陳代理局長賓華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觀光局曾局長姿雯

史副市長哲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許副市長立明

丙、討論事項：

二讀會

審議市政府提案

編號：2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 106 年度高雄市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連

同各機關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案。

發言議員：

曾議員俊傑
張議員勝富
吳議員益政
陳議員美雅
李議員雅靜
蘇議員炎城
陳議員玫娟
林議員武忠
周議員玲姣
陳議員麗娜
邱議員俊憲
蕭議員永達
劉議員馨正
陳議員信瑜

說明人員：

交通警察大隊黃大隊長耀煌
警察局陳局長家欽
保安警察大隊戴大隊長台捷
鳳山分局趙分局長瑞華
本會保安委員會第一召集人陳議員政聞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消防局秘書室周主任碧梅
消防局災害搶救科陳科長博仁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中區資源回收廠吳廠長家安
南區資源回收廠高廠長宗永

決議：歲出部門－

警察局第 14 頁至第 53 頁：照案通過。

鳳山分局第 9 頁至第 14 頁：照案通過。

除三民第二分局擱置外，其餘 15 個分局比照鳳山分局照案通過。

保安警察大隊第 8 頁至第 12 頁：照案通過。

其餘刑事警察大隊、交通警察大隊比照保安警察大隊照案通過。

婦幼警察隊第 6 頁至第 10 頁：照案通過。

其餘少年警察隊、通信隊、捷運警察隊比照婦幼警察隊照案通過。

消防局第 21 頁至第 60 頁：照案通過。

環境保護局第 28 頁至第 84 頁：第 28 頁至第 39 頁：照案通過；第 40 頁至第 41 頁空氣污染防治及噪音振動管制-空氣污染防治及噪音振動管制-0400 獎補助費-0457 其他補助及捐助：照案通過（附帶決議另詳）；第 42 頁至第 50 頁：照案通過；第 51 頁至第 63 頁：垃圾集運與清潔維護-垃圾集運管理：照案通過（附帶決議另詳）；其餘照案通過。

中區資源回收廠第 13 頁至第 26 頁：照案通過。

南區資源回收廠第 14 頁至第 25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環境保護基金第 6 頁至第 39 頁：照案通過。

丁、決定事項

主席康議長裕成於下午 5 時 48 分提：擬延長開會時間，俟環境保護局預算審議完畢後再行散會，請同意案。

（無異議通過）

戊、其他事項

主席康議長裕成於下午 3 時 2 分向大會報告：現在有高雄市公共事務發展協會方專員怡婷帶領會員等一行人在旁聽席旁聽，請鼓掌表示歡迎。

（全體鼓掌歡迎）

己、散會：下午 7 時 17 分。

保安部門單位預算二讀會審議結果明細表(105.12.20)

09-908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三民第二分局

單位：元

頁數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明細	審減數	查數	修正後預算數	備註
		預項	預算數					
9-10	分局業務 一般行政		354,369,000	0	0	354,369,000	擱置。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11-14	分局業務 各分局業務		79,468,000	0	0	79,468,000	擱置。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11-110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頁數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明細	審減數	查數	修正後預算數	備註
		預項	預算數					
41	空氣污染防治及噪音振動管制 空氣污染防治及噪音振動管制	0400 獎補助費 0457 其他補助及捐助	7,500,000	0	0	7,500,000	一、照案通過。 二、附帶決議：待交通局2017年生態交通全球盛典預算通過始動支。	
51-63	垃圾集運與清潔維護 垃圾集運管理		873,619,000	0	0	873,619,000	一、照案通過。 二、附帶決議： (一)環保局向環保署、經濟部申請建制補助電動垃圾車案，儘速替換傳統燃油車。 (二)垃圾車蒐集垃圾點，附近騎樓及週邊環境應隨後增派清潔人力整理。	

四十五、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44 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10 時（下午 2 時 39 分休息，下午 3 時 3 分繼續開會）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康裕成 副議長 蔡昌達
 議員 林武忠 林富寶 唐惠美 羅鼎城
 邱俊憲 鄭光峰 蘇炎城 吳益政
 黃天煌 高閔琳 沈英章 王耀裕
 陸淑美 陳玫娟 許崑源 簡煥宗
 李喬如 林宛蓉 黃香菽 陳美雅
 何權峰 王聖仁 李順進 黃淑美
 陳麗娜 方信淵 黃石龍 張豐藤
 林芳如 顏曉菁 翁瑞珠 李雨庭
 李柏毅 郭建盟 陳慧文 陳信瑜
 曾麗燕 周鍾濓 陳粹鑾 劉馨正
 張漢忠 周玲姩 陳麗珍 張文瑞
 鍾盛有 劉德林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俄鄧·殷艾 蔡金晏 曾俊傑 李眉蓁
 蕭永達 林民傑 張勝富 吳銘賜
 李長生 陳明澤 黃紹庭 陳政聞
 鄭新助 林瑩蓉

請假：議員 黃柏霖、許慧玉、李雅靜

列席：市政府—民政局 局長：張乃千
 法制局 局長：許乃丹
 人事處 處長：葉瑞與
 政風處 處長：陳榮周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劉進興
 兵役局 局長：陳賓華
 工務局 局長：趙建喬
 新建工程處 處長：黃榮慶
 養護工程處 處長：吳瑞川
 地政局 局長：黃進雄
 土地開發處 處長：吳宗明

本 會 一 秘 書 長：陳順利
副 秘 書 長：陳導民
專 門 委 員：林愛倫
專 門 委 員：吳宜珊
法 規 研 究 室 主 任：許進興
專 門 委 員 兼 議 事 組 代 理 主 任：林清輝

請 假：市政府—高雄市前鎮區公所區長袁德明(由主任秘書薛茂竹代理)

主 席：康議長裕成

記 錄：蔡汶紋、黃美慧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宣告開會。

二、本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43 次會議紀錄，經大會認可確定。

乙、討論事項

二讀會

審議市政府提案

編號：2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 106 年度高雄市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連同各機關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案。

發言議員：

林議員武忠

張議員漢忠

蘇議員炎城

陳議員明澤

林議員瑩蓉

吳議員銘賜

顏議員曉菁

翁議員瑞珠

李議員雨庭

陳議員麗娜

吳議員益政

陳議員美雅

周議員玲玟

張議員豐藤

鄭議員光峰

李議員喬如
蔡副議長昌達
高議員閔琳
陳議員玫娟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俄鄧·殷艾議員
邱毅員俊憲
林議員富寶
王議員耀裕
劉議員馨正
蕭議員永達

說明人員：

本會工務委員會第一召集人曾議員麗燕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養護工程處吳處長瑞川
民政局自治行政科宋科長旺隆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民政局戶籍行政科楊科長進祿
法制局許局長乃丹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本會民政委員會第一召集人林議員武忠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決議：歲出部門一

工務局第 23 頁至第 54 頁：照案通過。

新建工程處第 17 頁至第 48 頁：擱置。

養護工程處第 23 頁至第 54 頁：第 23 頁至 34 頁：照案通過；第 35 頁至第 36 頁公共設施養護-路燈裝護-0271 物品：照案通過(附帶決議另詳)；第 37 頁至第 40 頁公共設施養護-公園綠地道路公共設施維護-0283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 億 6,509 萬 3,276 元：擱置；第 41 頁至第 54 頁：照案通過(附帶決議另詳)。

違章建築處理大隊第 6 頁至第 11 頁：擱置。

高雄市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第 4 頁至第 8 頁：照案通

過。

高雄市永續綠建築經營基金第 5 頁至第 12 頁：照案通過。

林園區公所第 16 頁至第 25 頁：照案通過。

其餘 34 個區公所比照林園區公所：照案通過。

民政局 39 頁至第 152 頁：照案通過。

殯葬管理處第 16 頁至第 29 頁：照案通過。

兵役處第 13 頁至第 32 頁：照案通過。

法制局第 9 頁至第 19 頁：照案通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第 8 頁至第 23 頁：照案通過。(附帶決議另詳)

資訊中心第 9 頁至第 18 頁：照案通過。

政風處第 7 頁至第 17 頁：照案通過。

秘書處第 14 頁至第 34 頁：照案通過。

市政府各統籌科目第 2 頁至第 3 頁：照案通過。

市政府各統籌科目第 4 頁至第 4 頁：照案通過。

人事處第 8 頁至第 22 頁：照案通過。

公務人力發展中心第 9 頁至第 14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輔助公教人員購置住宅基金第 7 頁至第 14 頁：照案通過。

丙、決定事項

主席康議長裕成於中午 12 時 19 分提：擬延長開會時間，俟工務部門基金審議完畢後再行散會，請同意案。

(無異議通過)

丁、散會：下午 5 時 1 分。

工務部門單位預算二讀會審議結果明細表

(105.12.21 審議) 單位：元

07-071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頁數	科款項	目節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刪減數	審查	意見	備註
				預目	明細				
17-18	07	002 01	一般行政	156,336,000					擱置。
19-21	07	002 01 02	一般行政 業務管理	1,267,000					擱置。
22-48	07	002 02 01	道路橋樑廣場地景工程 新建道路橋樑廣場地景	2,545,212,000					擱置。

(105.12.21 審議) 單位：元

07-072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頁數	科款項	目節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刪減數	審查	意見	備註
				預目	明細				
36	07	003 03 02	公共設施養護 路燈裝置	0271 物品	1,344,171	0		1,344,171	一、照案通過。 二、附帶決議：燈具的維護以全面汰換成LED為目標，高壓鈉氣燈的開口契約只能用 在損壞的高壓鈉氣燈，其他水銀燈及LED燈 不得替換。
40	07	003 03 03	公共設施養護 公園綠地道路公共設 施維護	0283 設施及機械設 備養護費	165,093,276				擱置。
53	07	003 04 01	公共建設 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0303 公共建設及設 施費	45,000,000	0		45,000,000	一、照案通過。 二、附帶決議：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應與捷運 工程局、文化局研商 C8 至捷運 01 站輕 軌沿線設置自行車道及人行道。

(105.12.21 審議) 單位：元

07-073 工務局違章建築處理大隊

頁數	科款項	目節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刪減數	審查	意見	備註
				預目	明細				
6-8	07	004 01 01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89,422,000					擱置。
9-11	07	004 02 01	違章拆除業務 違章拆除	6,887,000					擱置。

民政部門單位預算二讀會審議結果明細表

(105.12.21 審議) 單位：元

頁數	科 目	項 目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 算		細 則		審 查	意 見	備 註
				預 項	明 目	預 算 數	副 減 數			
10	02	004	01 01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0200 業務費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191,738	0	\$1,191,738	一、照案通過。 二、 附帶決議：臨時人員酬金不足法定工資部份，由一般事務費費補足，並要求明年年度足額編列。	

02-314 大樹區公所

頁數	科 目	項 目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 算		細 則		審 查	意 見	備 註
				預 項	明 目	預 算 數	副 減 數			
22	02	024	02 01	區公所業務 業務管理	0300 設備及投資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110,438,000			照案通過。 高雄市政府 105 年 11 月 23 日高市府民會字第 10532438600 號函動誤表通過： (一) 第 22 頁 1. 二級用途別科目「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及設備費 100,000,000 元。」修改為「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00,000,000 元。」 2. 說明欄「新建大樹區行政中心工程等各項經費」內容修改為「大樹區行政中心新建工程為延續性計畫，總經費為 166,245,000 元，採分年編列預算方式；以前年度編列 25,025,000 元，106 年度編列 100,000,000 元，不足經費於以後年度編足。」 (二) 第 31 頁，中程資本支出計畫概況表「經費需求總數修改為 166,245,000 元；概算數 105 年度修改為 25,025,000 元、107 年度修改為 41,220,000 元。」	

23-230 法制局

頁數	科 款	項	目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		明		備	註	
					預	項	細	目			
					項	目	預	算	查	意	
							算	數	刪	後	
							數	減	數	預	
										算	
9	23	001	01	01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01 行政業務	0100 人事費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30,629,292			

一、照案通過。
 二、高雄市政府 105 年 11 月 28 日 高市府法主字第 10530910400 號函勘誤表通過：
 (一)第 9 頁，二級用途別科目「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0,629,292 元」修改為「0102 政務人員待遇 1,623,900 元及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9,005,392 元。」
 (二)第 22 頁，人事費彙計表「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0,629,292 元」修改為「政務人員待遇 1,623,900 元及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9,005,392 元。」

四十六、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45 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22 日上午 10 時 36 分（上午 10 時 58 分休息，下午 3 時繼續開會）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康裕成 副議長 蔡昌達
議員 林武忠 林富寶 唐惠美 羅鼎城
邱俊憲 鄭光峰 蘇炎城 吳益政
黃天煌 高閔琳 沈英章 許慧玉
王耀裕 陸淑美 陳玫娟 許崑源
簡煥宗 李喬如 林宛蓉 黃香菽
陳美雅 何權峰 王聖仁 李順進
李雅靜 黃淑美 陳麗娜 方信淵
黃石龍 張豐藤 林芳如 翁瑞珠
李雨庭 李柏毅 郭建盟 陳慧文
陳信瑜 曾麗燕 周鍾濞 陳粹鑾
劉馨正 張漢忠 周玲姁 陳麗珍
張文瑞 鍾盛有 劉德林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俄鄧·殷艾
蔡金晏 曾俊傑 李眉蓁 蕭永達
林民傑 張勝富 吳銘賜 李長生
陳明澤 陳政聞 鄭新助 林瑩蓉

請假：議員 黃柏霖、顏曉菁、黃紹庭

列席：市政府—社 會 局 局 長：姚雨靜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谷縱·喀勒芳安
客家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古秀妃
勞工局 局 長：鄭素玲
主計處 處 長：張素惠
經濟發展局 局 長：曾文生
本會—秘 書 長：陳順利
專 門 委 員：傅志銘
專 門 委 員：簡川霖
法規研究室 主任：許進興
專門委員兼議事組代理主任：林清輝

主 席：康議長裕成

記 錄：管幼生、蘇美英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宣告開會。

二、本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44 次會議紀錄，經大會認可確定。

乙、討論事項

二讀會

審議市政府提案

編號：2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 106 年度高雄市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連同各機關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案。

發言議員：

蕭議員永達

劉議員馨正

陳議員美雅

陳議員麗娜

許議員慧玉

李議員順進

劉議員德林

蔡議員金晏

吳議員益政

說明人員：

勞工局鄭局長素玲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本會財經委員會第二召集人邱議員俊憲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決議：歲出部門一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第 23 頁至第 44 頁：照案通過。

客家事務委員會第 13 頁至第 26 頁：照案通過。

社會局第 32 頁至第 121 頁：照案通過。

仁愛之家第 11 頁至第 20 頁：照案通過。

兒童福利服務中心第 13 頁至第 21 頁：照案通過。

無障礙之家第 13 頁至第 21 頁：照案通過。

長青綜合服務中心第 15 頁至第 28 頁：照案通過。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第 9 頁至第 23 頁：照案通過。
勞工局第 17 頁至第 48 頁：照案通過。
勞動檢查處第 11 頁至第 30 頁：照案通過。
勞工教育生活中心第 15 頁至第 28 頁：照案通過。
訓練就業中心第 10 頁至第 26 頁：照案通過。
博愛職業技能訓練中心第 8 頁至第 17 頁：照案通過。
主計處第 8 頁至第 26 頁：照案通過。
統籌支撥科目-災害準備金第 5 頁：照案通過。
第二預備金第 2 頁：照案通過。
經濟發展局第 27 頁至第 65 頁：照案通過。
財政局第 30 頁至第 61 頁：照案通過。
稅捐稽徵處第 22 頁至第 48 頁：照案通過。
附屬單位預算一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第 5 頁至第 70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勞工權益基金第 5 頁至第 8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第 5 頁至第 13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第 8 頁至第 21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第 6 頁至第 20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動產質借所第 7 頁至第 23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市有財產開發基金第 7 頁至第 15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債務基金第 4 頁至第 8 頁：照案通過。

丙、散會：下午 4 時 53 分。

四十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46 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23 日上午 10 時 32 分（中午 2 時 37 分休息，下午 3 時 15 分繼續開會）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康裕成 副議長 蔡昌達
 議員 林武忠 黃柏霖 林富寶 唐惠美
 羅鼎城 邱俊憲 鄭光峰 蘇炎城
 吳益政 黃天煌 高閔琳 沈英章
 許慧玉 王耀裕 陸淑美 陳玫娟
 簡煥宗 林宛蓉 黃香菽 陳美雅
 何權峰 王聖仁 李順進 李雅靜
 黃淑美 陳麗娜 方信淵 黃石龍
 張豐藤 林芳如 翁瑞珠 李雨庭
 李柏毅 郭建盟 陳慧文 陳信瑜
 曾麗燕 周鍾濫 陳粹鑾 劉馨正
 張漢忠 周玲玆 陳麗珍 張文瑞
 鍾盛有 劉德林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俄鄧·殷艾 蔡金晏 曾俊傑 李眉蓁
 蕭永達 林民傑 張勝富 吳銘賜
 李長生 陳明澤 陳政聞 林瑩蓉

請假：議員 許崑源、李喬如、顏曉菁、黃紹庭、鄭新助

列席：市政府—教育局 局長：范巽綠
 文化局 局長：尹立
 市立空中大學校 校長：劉嘉茹
 農業局 局長：蔡復進
 都市發展局 局長：李怡德
 地政局 局長：黃進雄
 土地開發處處 長：吳宗明
 本會—秘書長：陳順利
 法規研究室 主任：許進興
 專門委員：李石舜
 專門委員：江聖虔
 專門委員：吳宜珊

專 門 委 員：林愛倫
專 門 委 員 兼 議 事 組 代 理 主 任：林清輝

主 席：康議長裕成

記 錄：江麗珠、曾雅慧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宣告開會。

二、本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45 次會議紀錄，經大會認可確定。

乙、討論事項：

二讀會

審議市政府提案

編號：2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 106 年度高雄市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連同各機關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案。

發言議員：

吳議員益政

陳議員美雅

邱議員俊憲

陳議員麗娜

林議員武忠

劉議員馨正

李議員雅靜

陳議員玫娟

王議員耀裕

沈議員英章

邱議員俊憲

劉議員德林

陳議員信瑜

方議員信淵

張議員漢忠

蔡議員金晏

說明人員：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鍾科長毓英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市立空中大學劉校長嘉茹
市立空中大學秘書處胡處長以祥
本會教育委員會第一召集人陳議員信瑜
文化局尹局長立
文化局文創發展中心蕭主任輔宙
本會公共關係室崔主任可岷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本會法規研究室許主任進興
本會總務組黃代理主任逸民
本會文書組賴主任素齡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地政局會計室柯主任美足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都市發展局都市設計科陳科長玉媛

決議：歲出部門一

高雄市議會第 13 頁至第 37 頁：照案通過。

地政局第 20 頁至第 50 頁：照案通過。(附帶決議另詳)

土地開發處第 12 頁至第 28 頁：照案通過。

仁武地政事務所第 16 頁至第 29 頁：照案通過。

其餘各地政事務所比照仁武地政事務所：照案通過。

都市發展局第 25 頁至第 65 頁：除第 38 頁至第 40 頁都市發展業務
-都市規劃業務 2,705,000 元擱置外：其餘照案通過。

附屬單位預算一

高雄市農業發展基金第 6 頁至第 20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一教育局第 7 頁至第 74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一市空中大學第 5 頁至第 37 頁：照案通過。(附
帶決議另詳)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一中正高工第 6 頁至第 24 頁：照案通過。(附
帶決議另詳)

其餘各高中職、啓智學校及特殊學校教育發展基金除中正高工附帶
決議外均比照中正高工學校：照案通過。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一獅甲國中第 5 頁至第 16 頁：照案通過。

其餘各國中比照獅甲國中：照案通過。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一漢民國小第 5 頁至 18 頁：照案通過。(附帶

決議另詳)

其餘各國小比照漢民國小：照案通過。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前金幼兒園第 5 頁至第 14 頁：照案通過。

其他幼兒園比照前金幼兒園：照案通過。

高雄市文化創意產業園區發展基金第 12 頁至第 24 頁：擱置。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第 5 頁至第 10 頁：照案通過。(附帶決議另詳)

高雄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第 8 頁至第 30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城鄉發展及都市更新基金第 8 頁至第 18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住宅基金第 8 頁至第 15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五甲國民住宅社區管理維護基金第 7 頁至第 13 頁：照案通過。

丙、決定事項

主席康議長裕成於上午 12 時 29 分提：擬延長開會時間，俟本會預算審議完畢後再行散會，請同意案。

(無異議通過)

丁、散會：下午 4 時 59 分。

工務部門單位預算二讀會審議結果明細表

12-120 高雄市政府地政局 (105.12.23 審議) 單位：元

頁數	科目	目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項	算		明	細		審查數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備註
		項	節			目	項		算	數				
35-37	12	001	04	01						1,092,000	0	1,092,000	附帶決議：地價稅是持有稅，建議改 2 年調整一次，以反應市場實際狀況，並考慮民生經濟。	

22-220 都市發展局 (105.12.23 審議) 單位：元

頁數	科目	目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項	算		明	細		審查數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備註
		項	節			目	項		算	數				
38-40	22	001	02	03						2,705,000			擱置。	

貳-13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
貳-13-012 高雄市立空中大學

單位：元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 目		預 算 金 額	審 查 意 見		備 註
		圖書流通與管理業務 服務費用	一般服務費 外包費		刪 減 數	修正後預算數	
17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528,000	0	528,000	附帶決議：圖書館大學、民眾服務部圖書流通櫃檯及閱覽室管理業務外包經費，明年不再編列。

貳-13-203 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 目		預 算 金 額	審 查 意 見		備 註
					刪 減 數	修正後預算數	
19-2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6,563,000	0	16,563,000	附帶決議：請教育局聯繫協調都市發展局，對於中正高工體育場用地，依容積交換爭取與台糖協商取得土地。

貳-13-674 高雄市立漢民國民小學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 目		預 算 金 額	審 查 意 見		備 註
					刪 減 數	修正後預算數	
18	補辦預算明細表			4,386,000	0	4,386,000	附帶決議：從106年度起高雄市需改建跑道之學校，至少須有三所學校更換非PU材質跑道。(例如：草地、紅土、黏土等)

貳-22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	目	預算金額	審查意見		備註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5	政府撥入收入			30,000,000	0	30,000,000	<p>附帶決議： (一)由氣爆災款提撥文化局作為「高雄市八一氣爆紀念裝置藝術計畫」25,000,000元；其中 1、氣爆公共藝術應本著「寧缺勿濫」精神辦理。 2、邀約設計藝術創作者，應對氣爆相關人員訪談，以作為公共藝術設計之參考。 3、輕軌建設應納入設計思考方向。 (二)文化局結合中油五輕遷廠計劃，接收中油所拆除之工業設施，由藝術家進行創作，藝術家創作費用由公共藝術基金支應，完成之作品可選擇放置中油五輕廠域或其他適當地區。 (三)請文化局針對本市公共藝術進行民調，了解本市市民對公共藝術的評價，作為文化局研議，修訂「高雄市政府公共藝術設置作業要點」之參考。</p>
6	公共藝術設置計畫			14,000,000	0	14,000,000	<p>附帶決議：請文化局邀請青春設計節得獎作品及年輕設計師將其作品參展，鼓勵青年設計師進行創作。</p>

四十八、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47 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26 日上午 10 時 5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康裕成 副議長 蔡昌達
議員 林武忠 黃柏霖 林富寶 唐惠美
羅鼎城 邱俊憲 鄭光峰 蘇炎城
吳益政 黃天煌 高閔琳 沈英章
許慧玉 王耀裕 陸淑美 陳玫娟
許崑源 簡煥宗 李喬如 林宛蓉
黃香菽 陳美雅 何權峰 王聖仁
李順進 李雅靜 黃淑美 陳麗娜
方信淵 黃石龍 張豐藤 林芳如
顏曉菁 翁瑞珠 李雨庭 李柏毅
郭建盟 陳慧文 曾麗燕 周鍾濫
陳粹鑾 劉馨正 張漢忠 周玲玟
陳麗珍 張文瑞 鍾盛有 劉德林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俄鄧·殷艾
蔡金晏 曾俊傑 李眉蓁 蕭永達
林民傑 張勝富 吳銘賜 李長生
陳明澤 黃紹庭 陳政聞 林瑩蓉

請假：議員 陳信瑜、鄭新助

列席：市政府—衛生局局長：黃志中
本會—秘書長：陳順利
專門委員：陳月麗
法規研究室主任：許進興
專門委員兼議事組代理主任：林清輝

主席：康議長裕成

記錄：姜愛珠、李依璇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宣告開會。

二、本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46 次會議紀錄，經大會認可確定。

乙、討論事項：

二讀會

審議市政府提案

編號：2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 106 年度高雄市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連同各機關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案。

決議：歲出部門－

衛生局第 26 頁至第 200 頁：照案通過。

附屬單位預算－

各區衛生所醫療藥品基金第 7 頁至第 15 頁：照案通過。

民生醫院醫療藥品基金第 9 頁至第 33 頁：照案通過。

聯合醫院醫療藥品基金第 9 頁至第 34 頁：照案通過。

中醫醫院醫療藥品基金第 8 頁至第 24 頁：照案通過。

凱旋醫院醫療藥品基金第 8 頁至第 33 頁：照案通過。

丙、變更議程動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於上午 10 時 51 分向大會報告：爲了使預算審議更順暢，依據本會議事規則第 21 條，提 12 月 26 日至 12 月 29 日變更議程動議，請同意案。（如附件－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議事日程表(草案)）

（無異議通過）

丁、散會：上午 11 時 1 分。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議事日程表					
105 年			上午	下午	
月	日	星期	9:30-12:30	3:00-6:00	
12	26	一	二、三讀會： 1.審議本市 106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2.審議本市 106 年度地方總預算編列公債及賒借收入案。		
12	27	二	3.審議市政府提案。 4.審議議員提案。 5.其他事項。		
12	28	三	1.二、三讀會： (1)審議本市 106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2)審議本市 106 年度地方總預算編列公債及賒借收入案。 (3)審議市政府提案。 (4)審議議員提案。 2.成立各種委員會。 3.其他事項。		
12	29	四	1.討論專案調查小組報告案。 2.報告事項。 3.二、三讀會： (1)審議本市 106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2)審議本市 106 年度地方總預算編列公債及賒借收入案。 (3)審議市政府提案。 (4)審議議員提案。 4.其他事項。 5.成立各種委員會。 6.主席宣布定期大會閉幕。		

備註：本表經本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47 次會議決議在案。

四十九、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48 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27 日上午 10 時 05 分（中午 12 時 54 分休息，下午 3 時 03 分繼續開會）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康裕成 副議長 蔡昌達
 議員 林武忠 林富寶 唐惠美 羅鼎城
 邱俊憲 鄭光峰 蘇炎城 吳益政
 黃天煌 高閔琳 沈英章 許慧玉
 王耀裕 陸淑美 陳玫娟 許崑源
 簡煥宗 李喬如 林宛蓉 黃香菽
 陳美雅 何權峰 王聖仁 李順進
 李雅靜 黃淑美 陳麗娜 方信淵
 黃石龍 張豐藤 林芳如 顏曉菁
 翁瑞珠 李雨庭 李柏毅 郭建盟
 陳慧文 陳信瑜 曾麗燕 周鍾濞
 陳粹鑾 劉馨正 張漢忠 周玲姩
 陳麗珍 張文瑞 鍾盛有 劉德林
 俄鄧·殷艾 蔡金晏 曾俊傑 李眉蓁
 蕭永達 林民傑 張勝富 吳銘賜
 李長生 陳明澤 黃紹庭 陳政聞
 林瑩蓉

請假：議員 黃柏霖、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鄭新助
 列席：市政府—秘書處 處長：陳瓊華
 民政局 局長：張乃千
 法制局 局長：許乃丹
 人事處 處長：葉瑞與
 社會局 局長：姚雨靜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谷縱·喀勒芳安
 客家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古秀妃
 勞工局 局長：鄭素玲
 財政局 局長：簡振澄
 稅捐稽徵處 處長：李瓊慧
 主計處 處長：張素惠

經濟發展局	局長：曾文生
教育局	局長：范巽綠
文化局	局長：尹立
新聞局	局長：丁允恭
市立空中大學	校長：劉嘉茹
農業局	局長：蔡復進
水利局	局長：蔡長展
海洋局	局長：王端仁
觀光局	局長：曾姿雯
交通局	局長：陳勁甫
捷運工程局	局長：吳義隆
警察局	局長：陳家欽
消防局	局長：陳虹龍
衛生局	局長：黃志中
環境保護局	局長：蔡孟裕
都市發展局	局長：李怡德
工務局	局長：趙建喬
新建工程處	局長：黃榮慶
養護工程處	局長：吳瑞川
地政局	局長：黃進雄
土地開發處	局長：吳宗明
本會—秘書	局長：陳順利
專門委員會	員：簡川霖
專門委員會	員：江聖虔
專門委員會	員：涂靜容
專門委員會	員：陳月麗
專門委員會	員：林愛倫
專門委員會	員：劉義興
法規研究室	主任：許進興
專門委員兼議事組代理主任	主任：林清輝

主席：康議長裕成

記錄：莊育豪、許進旺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宣告開會。

二、本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47 次會議紀錄，經大會認可確定。

乙、討論事項

二讀會

一、審議市政府提案

編號：2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 106 年度高雄市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連同各機關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案。

發言議員：

簡議員煥宗

劉議員德林

陳議員麗娜

蕭議員永達

邱議員俊憲

曾議員俊傑

蔡議員金晏

陳議員美雅

張議員漢忠

林議員武忠

陳議員玫娟

劉議員馨正

蘇議員炎城

陳議員明澤

吳議員益政

說明人員：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本會教育委員會羅議員鼎城

體育處黃處長煜

文化局尹局長立

圖書館潘館長政儀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決議：歲入部門（總）－

第 78-110 頁稅課收入 69 億 859 萬元：修正通過。（修正明細

另詳)

第 110-112 頁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28 億 3,261 萬 7 千元：照案通過。

第 154 頁其他收入-雜項收入(環境保護局-廢棄物清理費)6 億 9,708 萬 7 千元：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決議：歲出部門—

體育處第 21 頁管理及設備-管理與活動—一般業務-0200 業務費-0221 稅捐及規費 3,439 萬 2 千元：照案通過。

文化局第 37 頁文化建設與活動-文化資產維護與營運-文化資產維護與營運-0200 業務費-0279 一般事務費 1,245 萬 4 千元：照案通過。

第 37 頁文化建設與活動-文化資產維護與營運-文化資產維護與營運-0200 業務費-0283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65 萬元：照案通過。

圖書館第 23 頁圖書管理-開放閱覽-館舍營運暨閱覽服務-0200 業務費-0221 稅捐及規費 139 萬 6,041 元：照案通過。

第 32 頁圖書管理-各項活動-文學推廣活動計畫-0200 業務費-0231 保險費 2 萬 5 千元：照案通過。

第 32 頁圖書管理-各項活動-文學推廣活動計畫-0200 業務費-0279 一般事務費 115 萬 1,600 元：照案通過。

文化局文化創意產業園區發展基金第 12-24 頁：照案通過。
(附帶決議另詳)

交通局第 36 頁交通規劃及管理-運輸規劃-運輸規劃-0200 業務費-0279 一般事務費 6,109 萬 9,700 元：照案通過。

警察局三民第二分局第 9-10 頁分局業務-一般行政 3 億 5,436 萬 9 千元：照案通過。

第 11-14 頁分局業務-各分局業務 7,946 萬 8 千元：照案通過。

新建工程處第 17-18 頁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1 億 5,633 萬 6 千元：照案通過。

第 19-21 頁一般行政-業務管理 126 萬 7 千元：照案通過。

第 22-48 頁道路橋樑廣場地景工程-新建道路橋樑廣場地景 25 億 4,521 萬 2 千元：照案通過。

養護工程處第 40 頁公共設施養護-公園綠地道路公共設施維

護-0200 業務費-0283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 億 6,509 萬 3,276 元：照案通過。(附帶決議另詳)

違章建築處理大隊第 6-8 頁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8,942 萬 2 千元：照案通過。

第 9-11 頁違章拆除業務-違章拆除 688 萬 7 千元：照案通過。

都市發展局第 38-40 頁都市發展業務-都市規劃業務 270 萬 5 千元：照案通過。

三讀會

一、審議市政府提案

編號：2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 106 年度高雄市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連同各機關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案。

說明人員：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決議：地方總預算－

- 一、歲入預算刪減：1 億 5 千萬元。
- 二、歲出預算刪減：1 億 5 千萬元。
- 三、審定地方總預算為歲入 1,214 億 9,094 萬 2 千元，公債及賒借收入 108 億 5,904 萬 8 千元。歲出 1,287 億 9,999 萬，債務還本 35 億 5 千萬元。
- 四、附帶決議：詳如審議總表備註欄。

決議：附屬單位預算－

-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動產質借所：照案通過。
-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照案通過。
- 高雄市輔助公教人員購置住宅基金：照案通過。
- 高雄市市有財產開發基金：照案通過。
- 高雄市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照案通過。
- 高雄市立各醫療院(所)醫療藥品基金：照案通過。
- 高雄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照案通過。
- 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照案通過。
- 高雄市文化創意產業園區發展基金：照案通過。(附帶決議另詳)
- 高雄市停車場作業基金：照案通過。(附帶決議另詳)
- 高雄市城鄉發展及都市更新基金：照案通過。

高雄市住宅基金：照案通過。
高雄市五甲國民住宅社區管理維護基金：照案通過。
高雄市債務基金：照案通過。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照案通過。(附帶決議另詳)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照案通過。
高雄市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照案通過。
高雄市永續綠建築經營基金：照案通過。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照案通過。
高雄市環境保護基金：照案通過。(附帶決議另詳)
高雄市農業發展基金：照案通過。
高雄市勞工權益基金：照案通過。
高雄市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照案通過。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照案通過。(附帶決議另詳)
高雄市捷運建設基金：照案通過。(附帶決議另詳)

編號：1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 106 年度總預算編列公債及賒借收入 108 億 5,904 萬 8 千元，以充裕建設財源案。

決議：照案通過。

二、審議本會法規提案（議長交議部分）：

編號：1 類別：法規

案由：請審議修正「高雄市議會各種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2 條、第 3 條及第 18 條案」。

發言議員：

林議員武忠
曾議員俊傑
李議員喬如
羅議員鼎城
邱議員俊憲
蕭議員永達
周議員鍾濞
郭議員建盟

說明人員：

法規研究室許主任進興

決議：修正通過。

三、審議市政府提案

編號：3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三民區中華段一小段 525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155.00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4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三民區中華段一小段 595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59.00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5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三民區鼎山段 909-1、909-2 地號 2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分別為 70.30、67.31(合計 137.61)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6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苓雅區福河段 587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57.00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7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苓雅區福河段 862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90.00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8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苓雅區福裕段 491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3.00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9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苓雅區福裕段 600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87.00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10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新興區新興段二小段 1116-1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

公用土地，面積為 40.00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11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鼓山區鼓南段一小段 409、410 地號 2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分別為 18.00、85.00(合計 103.00)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12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楠梓區楠都段三小段 639 地號 1 筆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3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13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前鎮區瑞崗段四小段 611-8、613-50 地號 2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分別為 28.38、640.20(合計 668.58)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14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前鎮區瑞崗段四小段 1226-4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6.31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15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前鎮區草衙段一小段 16-1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698.11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16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前鎮區瑞南段一小段 1052-1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74.83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17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前鎮區瑞南段一小段 1052-2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

公用土地，面積為 79.54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18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前鎮區鎮東段 82-60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74.00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19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前鎮區臨北段 293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27.00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20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前鎮區臨北段 446、447 地號 2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分別為 60、37(合計 97)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21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旗津區中興段 1370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53.00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22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旗津區旗津段 1033-1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84.00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23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旗津區旗津段 1029-12、1052 地號 2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分別為 7、89(合計 96)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24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仁武區金鼎段 42-1、42-4 地號 2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分別為 77.46、3.24(合計 80.70)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25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仁武區金鼎段 42-2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75.14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26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仁武區金鼎段 43、42-3 地號 2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分別為 102、62.52(合計 164.52)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27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鳥松區大華段 21-3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3.00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28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岡山區大仁段 1546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21.00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29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林園區林園段 1481-9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17.00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發言議員：

蕭議員永達

說明人員：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30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林園區頂厝段 1356-1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2.00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31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林園區港子埔段 1064-17 地號 1 筆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13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32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大樹區土角厝段 610-2、624 地號 2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分別為 3.43、4.67(合計 8.10)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33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內門區紫竹段 822-1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77.05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34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美濃區美光段 950-3 地號 1 筆出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110.94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35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苓雅區五權段 520~530、548~553、548-1、549-1、550-1、551-1、552-1、553-1 地號等 23 筆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合計為 2,398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標售」案。

發言議員：

蕭議員永達

說明人員：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36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苓雅區福裕段 979 地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1,550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標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37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三民區鳳北段 22 地號市有非公用土地，市有持分 2 分之 1，持分面積為 93.42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標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38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前鎮區仁愛段 777-4 地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437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標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39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前鎮區仁愛段 94-130、94-131 地號等 2 筆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合計為 370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標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40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前鎮區臨北段 451 地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42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標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41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前鎮區臨北段 454 地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33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標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42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前鎮區經貿段二小段 4、5 地號等 2 筆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合計為 965.1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標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43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左營區廊後段 397 地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554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標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44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楠梓區藍田西段一小段 74 地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171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標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45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岡山區大仁段 2170 地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476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標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46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岡山區大全段 31-13 地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1,672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標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47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岡山區大全段 31-14 地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567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標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48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大社區食坑段 839 地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117.93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標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49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旗山區旗山段 529-125 地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為 109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標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50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本市茄苳區崎漏段 580、581、604 及 639 地號等 4 筆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合計為 12,739.07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超過十年期間之租賃及提供承租人建築使用」案。

發言議員：

周議員鍾濞

說明人員：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決議：同意辦理。

二、三讀會

一、審議議員法規提案(議長交議案)

編號：1 類別：法規

案由：請修正「高雄市食品安全衛生管理自治條例第 10 條之一、第 12 條之 1 及第 16 條之 1」草案。

發言議員：

邱議員俊憲

周議員玲玟

黃議員紹庭

說明人員：

法規研究室許主任進興

法規委員會羅議員鼎城

決議：修正通過。

二、審議議員法規提案

編號：1 類別：法規

案由：建請修正「高雄市食品安全衛生管理自治條例第 12 條之 1 條文」草案。

發言議員：

黃議員紹庭

曾議員俊傑

說明人員：

法規研究室許主任進興

決議：修正通過。

丙、抽出動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於上午 10 時 05 分提：擬將 106 年度總預算案擱置部分，全部抽出繼續審議，請同意案。

(無異議通過)

丁、決定事項：

一、主席康議長裕成於中午 11 時 46 分提：上午議程至 12 時 30 分結束，下午議程 3 時開始。

(無異議通過)

二、主席康議長裕成於中午 12 時 27 分提：上午議程擬延長開會時間，俟都市發展局歲出預算審議完畢後再行休息

(無異議通過)

戊、散會：下午 5 時 39 分。

106 年度總預算案歲入預算二讀會審議結果明細表

(105.12.27 審議) 單位：元

頁數	科 款	項 目	日 節	業務計畫及工作 計畫名稱	預 算 明 細		審 查 刪(增)減數	意 見 修正後預算數	備 註
					預 算 目 的	預 算 數			
91	04	045	02	01	財產收入 財產售價	2,950,000,000	100,000,000	2,800,000,000	刪減1億元。
154	08	067	01	01	其他收入 雜項收入	697,087,000	50,000,000	647,087,000	其中, 5. 代處理外縣市廢棄物收入 5,279 萬 5,000 元, 刪減 5,000 萬元。
					合計		150,000,000		

工務部門單位預算二讀會審議結果明細表

07-070 工務局 (105.12.27 審議) 單位：元

頁數	36	07 001 02 01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工程企劃行政管理 工程企劃業務管理及策略規劃	預算		明細	審查	意見	備註
				項	目				
				03	700,000,000	149,701,000	550,299,000		

07-072 工務局 養護工程處 (105.12.27 審議) 單位：元

頁數	40	07 003 03 03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公共設施養護 公園綠地道路公共設施維護	預算		明細	審查	意見	備註	
				項	目					
				0200	業務費	0283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65,093,276	0	165,093,276	一、照案通過。 二、附帶決議：請工務局責成專屬單位，研究工業廢棄物及垃圾廢化處理，做為各項工程的材料並制訂工程規範，以建立高雄循環經濟的產業項目，並於每次大會開議時，提出最新進度、成果報告。

高雄市 106 年度地方總預算三讀會審議總表

- 一、歲入預算刪減：1 億 5,000 萬元。
- 二、歲出預算刪減：1 億 5,000 萬元。
- 三、審定地方總預算為歲入 1,214 億 9,094 萬 2 千元，公債及賒借收入 108 億 5,904 萬 8 千元。
歲出 1,287 億 9,999 萬元，債務還本 35 億 5,000 萬元。
- 四、附帶決議：詳如審議總表備註欄。

單位：元

歲入 頁數	科 款	目 項	目 節	業務計畫及工作 計畫名稱	預 項		算 明		細 算 數	審 查	意 見	備 註
					目	目	目	目				
91	04	045	02	01	財產收入 財產售價	財政局	土地售價	2,900,000,000	100,000,000	2,800,000,000	刪減1億元。	
154	08	067	01	01	其他收入 雜項收入	環境保護局	廢棄物清理費	697,087,000	50,000,000	647,087,000	其中，5.代處理外縣市廢棄物收入5,279萬5,000元，刪減5,000萬元。	
					合計				150,000,000			

歲出
02-013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單位：元

頁數	科 款	項 目	節 目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審 查	意 見	備 註
				項 目	節 目	明 目	細 數			
10	02	004	01 01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01 行政業務	0200 業務費 0249 臨時人 員酬金	1,191,738	0	1,191,738	附帶決議：臨時人員酬金不足法定工資部份，由一般事務費補足，並要求明年年度足額編列。

02-314 大樹區公所

頁數	科 款	項 目	節 目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審 查	意 見	備 註
				項 目	節 目	明 目	細 數			
22	02	024	02 01	區公所業務 業務管理		0300 設備及投資 0303 公共建設 及設施費	110,438,000			高雄市政府 105 年 11 月 23 日高市府民會字第 10582438600 號函勘誤表通過： 一、第 22 頁 (一)二級用途列科目「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100,000,000 元」修改為「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00,000,000 元。」 (二)說明欄「新建大樹區中心工程各項經費」內容修改為「大樹區行政中心新建工程為延續性計畫，總經費為 166,245,000 元，採分年編列預算方式；以前年度編列 25,025,000 元，106 年度編列 100,000,000 元，不足經費於以後年度編足。」 二、第 31 頁，中程資本支出計畫概況表「經費需求總數修改為 166,245,000 元；概算數 105 年度修改為 25,025,000 元、107 年度修改為 41,220,000 元。」

23-230 法制局

頁數	科 目	款 項	目 節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算 明 細			備 註
					預 算	刪 減 數	意 見 修正後 預算數	
9	23 001 01 01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0100 人事費 0103 法定編制 人員待遇	30,629,292		高雄市政府 105 年 11 月 28 日 高市府法主字第 10530910400 號函請表通過：(一)第 9 頁，二級用途別科目「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0,629,292 元」修改為「0102 政務人員待遇 1,623,900 元及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9,005,392 元。」(二)第 22 頁，人事費彙計表「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0,629,292 元」修改為「政務人員待遇 1,623,900 元及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9,005,392 元。」

05-051 高雄市體育處

頁數	科 目	款 項	目 節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算 明 細			備 註
					預 算	刪 減 數	意 見 修正後預算數	
20-21	05 002 02 01			管理與設備 管理與活動	0200 業務費 0211 土地租金	9,319,135	0	第 20 頁，岡山區公十八球場街尾崙崙段(簡易棒球場)租金，預算數 4,900,689 元，附帶決議：請朝向正式合法興建球場經營，聯繫台糖公司協調降低租金，並請體育處於明年第一季為每年簽約，於明年一月前尋找岡山區學校或機關用地，比照美國中設置自有棒球場地方方向努力，及正式合法興建週邊網球場及棒球場。
33-34	05 002 03 01			廳舍興建與充實設備 廳舍修建	0300 設備及投資 0303 公共建設及 設施費	74,900,000	0	高雄市政府 105 年 10 月 24 日 高市府體處字第 10570964500 號來函函請：一、第 34 頁 5,000,000 元，說明欄「...本府配合款 15,300 千元...」內容修正為「...本府配合款 1,500 千元...」。二、第 34 頁 3,000,000 元，說明欄「...鼓山游泳池改善工程經費...」文字修正為「...鳳山運動園區設施改造計畫經費...」。
33-35	05 002 03 01			廳舍興建與充實設備 廳舍修建		75,900,000	0	附帶決議：108 年底前於楠梓運動園區興建一座全新國際標準自由車場。

13-130 高雄市政府新聞局

頁數	科 款 項 目 節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 算			明 目	預 算 數	審 查 數	意 見 修正後預算數	備 註
			項	目	算					
17	13 001 02 01	新聞行政出版及視聽事業之管理與輔導	02	戲院及錄影節目事業之管理與輔導	0200 業務費 0279 一般事務費	15,000	0	15,000	辦理帶除色情光碟片、淨化廣告、錄影節目帶、消保權益維護等宣導，預算數10,000元，附帶決議：107年度以後預算編列時不再編列。	
18-19	13 001 02 01	新聞行政出版及視聽事業之管理與輔導	03	有線電視事業管理與輔導	0200 業務費 0279 一般事務費	18,723,100	0	18,723,100	一、第18頁，購置、製播公益性、藝文性、社教性之地方文化、節慶、多元族群等公用頻道節目及相關影音版權授權費用，預算數14,157,100元，附帶決議：市府各局辦理各項論壇，應作後製後播出幕，並事後送公用頻道審議後播出及公共網路免費播出。 二、第18頁，辦理本市有線電視收視戶滿意度調查，預算數500,000元，附帶決議：有關辦理本市有線電視收視戶滿意度調查：(一)新高雄有線電視公司第一階段第一期(7個行政區)，通過NCC審查開播後方得執行民調。(二)民調計畫內容須事先提供，並避免與NCC調查項目重複。	
23-24	13 001 03 01	新聞服務綜合宣傳	02	交通安全宣導	0200 業務費 0279 一般事務費	14,695,000	0	14,695,000	附帶決議：對於交通安全宣導應加強下列事項： 一、加強啤酒不開車的宣導。 二、製播酒駕被抓的程序，如上铐、偵訊、移送及地檢署地下室候審等。 三、每星期公布酒駕車禍重傷致死的人數數字。 四、加強分享交通工具的介紹，如汽車、E-motor、K-bike等。 五、鼓勵大貨車及大型車加裝車外監視器以減少車禍。 六、每月播出全國及本市車禍數字，含AI、死亡率、重傷、輕傷人數，並在網路宣導。 七、舉辦宣導短片競賽(社會組及學生組)，並取得播出版權在新媒體播放。	

19-190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頁數	科 目	項 目	項 目	算 目	明 目	預 算		審 查	備 註
						預 算 數	修 正 後 預 算 數		
34-35	19 001 02 01	文化建設與活動 文化政策與環境推展		0400 獎補助費 0417 對國內團體 之捐助	266,658,000	0	266,658,000	<p>一、第34頁，補助財法人高雄相關培訓費、樂團專業補助費及演出費等)預算數109,000,000元，附帶愛樂文化基金會發展舉辦社會表演與有創意場域空間演出，吸引更多市民及外來觀光客參與(如：愛河、工業廠房、飛機廠棚、哈瑪星、補助行政法人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營運及管理市立歷史博物館70,748千元。(含中央補助高雄市府配合款5,029千元)2.補助高雄市電影館62,286千元。(含中央補助市府配合款133,034,000元)。(含中央補助市府配合款509千元)。</p> <p>二、第34頁，補助財法人高雄相關培訓費、樂團專業補助費及演出費等)預算數109,000,000元，附帶愛樂文化基金會發展舉辦社會表演與有創意場域空間演出，吸引更多市民及外來觀光客參與(如：愛河、工業廠房、飛機廠棚、哈瑪星、補助行政法人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營運及管理市立歷史博物館70,748千元。(含中央補助高雄市府配合款5,029千元)2.補助高雄市電影館62,286千元。(含中央補助市府配合款133,034,000元)。(含中央補助市府配合款509千元)。</p> <p>附帶決議：請文化局與都發局、工務局研擬對非文史資產所管轄的歷史老建築改建，另立專章，獎勵在保存、改建、重建取得平衡點。</p>	
37	19 001 02 02	文化建設與活動 文化資產維護與營運	01	文化資產維護與營運	12,454,000	0	12,454,000	<p>附帶決議：請文化局與都發局、工務局研擬對非文史資產所管轄的歷史老建築改建，另立專章，獎勵在保存、改建、重建取得平衡點。</p> <p>一、左側應分兩階段，先期規畫進駐辦法，經看屋後辦理有高度進駐者，再應座談會結論提出最終進駐辦法。</p>	
38	19 001 02 02	文化建設與活動 文化資產維護與營運	02	高雄市文化資產保存計畫	9,177,000	0	9,177,000	<p>二、高雄代表性藝術界人士進駐明德、建業、黃埔眷村進行創作、及彰顯他們對眷村保存的貢獻及意義。</p> <p>三、建議文化局與國防部研議，對於明德、建業、合群、黃埔新村現住戶房地由市府管理，由市府與現住戶簽訂承租契約，並規範落日條款，落實眷村活保存之概念。</p>	

45-47	19	001	02	03	文化建設與活動 表演藝術推動			39,385,000	0	39,385,000	附帶決議：文化局各文化表演場地，應規劃於表演活動結束後，對場地租借團體及觀眾，進行電子意見調查制度。 第49頁，配合流行音樂中心中央軟體建置計畫，辦理流行音樂推廣、創作及行銷等，以因應國內外藝術潮流趨勢，邀請文創工作者進行創作展演，創造多元音樂觀點及價值，營造南方流行音樂創作氛圍與平台，預計數2,000,000元；附帶決議：為培養流行音樂表演人才： 一、文化局每半年應舉辦流行音樂學生樂團大賽。 二、提供知名樂團租借場地補助。 三、協調知名樂團來高雄演出時，邀請在地相關科系學生參與表演活動相關專業作業。
48-49	19	001	02	04	文化建設與活動 文創產業與視覺藝術推展	01	文創產業與 視覺藝術推展	0200 業務費 0279 一般事務費	0	4,259,000	利用閒置空間，獎勵文創產業工作者回流本市進行創作或藝術家駐村及人才，擬研本市觀光旅遊的深度，預算數3,300,000元，附帶決議：請文化局與高雄藝術家、設計師與工作室及創意工作者邀請座談會。
50	19	001	02	04	文化建設與活動 文創產業與視覺藝術推展	01	文創產業與 視覺藝術推展	0400 獎補助費 0456 獎勵及慰問	0	3,750,000	

19-191 高雄市立美術館

頁數	科	款	項	目	節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	算		明	目	預	算	數	知	審	查	意	見	備	註
								項	目												
18-27	19	002	02	01		活動與管理 業務管理						74,919,000	0	74,919,000							附帶決議： 一、請文化局研議畫家畫作貸款信保基金制度。 二、美術館明年即將啟動，在園區內考量加強教育推廣活動，落實與生活美學的結合。藉由國際大師級建築師的作品，吸引全民對建築美學特別定創新實驗建築議題的關心與認識。

19-192 高雄市立圖書館

頁數	科 款	項 目	目 節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 項	算 目			備 註
						項 目	預 算 數	審 查 數	
18	19	003	01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08 行政業務	82,428,000	0	82,428,000	附帶決議：圖書館預算編列正式職員額為138人，現任在職人員為115人，所缺員額23人應儘速補足。 附帶決議：有關與李科永圖書館重新簽約： 一、請文化局提供與李科永圖書館重新簽約之草案、新合約與舊合約不同之處，新合約必須送議會備查。 二、本會期預算審議完畢後文化局長應積極安排李科永基金會之捐贈人會面，於了解解決方案，並向教育委員會報告。另外，文化局長應邀請公民團體進行對話，公開、透明進行政策方針討論，並對適合李科永圖書館捐建之場所提出建議。
18-21	19	003	01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165,626,000	0	165,626,000	附帶決議： 一、請圖書館總館於清晨開放洗手間供民眾使用。 二、在不影響或增加館方各項運作支出的前提下，請提前開放及延長閉館時間，增加民眾使用圖書館閱覽空間的時間。 三、請圖書館總館加強屋頂綠化、隔熱權及閱讀空間設計，並請提出改善計畫。
26-27	19	003	02	圖書管理 開放閱覽	02 總館及各分館	71,917,110	0	71,917,110	依高雄市政府105年11月23日高市府文圖字第10570580700號來函勸 說：辦理旗山分館新建工程，施工費18,600,000元、規劃設計監造費1,000,000元及工程管理費400,000元；內容修正為「旗山分館新建工程為延續性計畫，總經費62,900,087元，採分年編列預算之方式，以前年度已編列2,000,000元，本年度編列20,000,000元(施工費18,600,000元、規劃設計監造費1,000,000元、工程管理費400,000元)，不足經費於以後年度編足。
28	19	003	02	圖書管理 開放閱覽	05 分館新建工程	20,000,000	0	20,000,000	

20-200 高雄市政府交通局

頁數	科 款	目 節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明 目	預 算 數	審 查 刪 減 數	意 見 修正後預算數	備 註
				預 項	細 數					
38-39	20 001 02	02	交通規劃及管理 停車場管理		311,000		0	311,000	附帶決議： 一、停車格建議改為累進收費，加建停車格周轉率。 二、制訂電動汽車、機車路邊停車優惠措施。 三、共享公共自行車、電動租賃汽車、機車、自租車，協助工務局、交通財政局免租金，在高雄。 工具落實。 附帶決議： 一、請交通局函轉交通部，儘速制訂快速乾淨能源三輪以上運具上路相關法規。 二、未來若去申請高雄公車委外經營，電動公車比例應逐年提高。	
40-52	20 001 02	03	交通規劃及管理 運輸管理		2,048,958,000		0	2,048,958,000		

24-240 高雄市政府觀光局

頁數	科 款	目 節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明 目	預 算 數	審 查 刪 減 數	意 見 修正後預算數	備 註
				預 項	細 數					
36	24 001 03	01	觀光行銷管理 觀光行銷管理	0400 獎補助費 0417 對國內團體 之捐助	4,800,000		299,000	4,501,000	補助法人、團體等配合市府前往國內外辦理觀光推廣活動等費用300,000元，刪減299,000元。	
47	24 001 07	01	風景區維護與管理 風景區維護與管理	0200 業務費 0279 一般事務費	34,156,181		0	34,156,181	滅火機換藥費預算數18,480元，文字修正為滅火器換藥費。	

11-110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頁數	科 款	目 節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明 目	預 算 數	審 查 刪 減 數	意 見 修正後預算數	備 註
				預 項	細 數					
41	11 001 02	01	空氣污染防治及噪音振動管制 空氣污染防治及噪音振動管制	0400 獎補助費 0457 其他補助及捐助	7,500,000		0	7,500,000	附帶決議：待交通局2017年生態交通全球盛典預算通過開始動支。	
51-63	11 001 04	01	垃圾集運與清潔維護 垃圾集運管理		873,619,000		0	873,619,000	附帶決議： (一)環保局向環保署、經濟部申請補助電動垃圾車案，儘速替換傳統燃油車。 (二)垃圾車蒐集垃圾點，附近騎樓及週邊環境應隨後增加清潔人力整理。	

07-070 工務局

頁數	科款	項	目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明細	審查	備註
					項	目			
36	07	001	02	01	工程企劃行政管理 工程企劃業務管理及策略規劃	700,000,000	149,701,000	550,299,000	刪減 149,701,000 元。

07-072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頁數	科款	項	目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明細	審查	備註
					項	目			
36	07	003	03	02	公共設施養護 路燈裝護	1,344,171	0	1,344,171	附帶決議：燈具的維護以全面汰換成 LED 為目標，高壓鈉氣燈的開口契約只能用 在損壞的高壓鈉氣燈，其他水銀燈及 LED 燈不得替換。 附帶決議：請工務局責成專屬單位，研究工業廢棄物及垃圾焚化底渣，做為各項工程的材料並制訂工程規範，以建立高雄循環經濟的產業項目，並於每次大會開議時，提出最新進度、成果報告。
40	07	003	03	03	公共設施養護 公園綠地道路公共設施 維護	165,093,276	0	165,093,276	附帶決議：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應與捷運工程局、文化局研商 C8 至捷運 01 站輕軌沿線設置自行車道及人行 道。
53	07	003	04	01	公共建設 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45,000,000	0	45,000,000	

12-120 高雄市政府地政局

頁數	科款	項	目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明細	審查	備註
					項	目			
35-37	12	001	04	01	地價業務 地價管理	1,092,000	0	1,092,000	附帶決議：地價稅是持有稅，建議改 2 年調整一次，以反應市場實際狀況，並考慮民生經濟。

高雄市 106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三讀會審議總表

- 一、營業基金：
 - (一)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動產質借所：照案通過。
 - (二) 高雄市政府輪船股份有限公司：照案通過。
- 二、作業基金：
 - (一) 高雄市補助教人員購置住宅基金：照案通過。
 - (二) 高雄市有財產開發基金：照案通過。
 - (三) 高雄市產業開發管理基金：照案通過。
 - (四) 高雄市立各區醫療院所醫藥基金：照案通過。
 - (五) 高雄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照案通過。
 - (六) 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照案通過。
 - (七) 高雄市文化創意產業園區更新基金：照案通過。
 - (八) 高雄市停車場發展及都市更新基金：照案通過。
 - (九) 高雄市住宅區管理維護基金：照案通過。
 - (十) 高雄市五甲國民住宅社區管理維護基金：照案通過。
- 三、債務基金：照案通過。
- 四、特別收入基金：
 - (一)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照案通過。(附帶決議詳如附表)
 - (二)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照案通過。
 - (三) 高雄市建築物障礙設施改善基金：照案通過。
 - (四) 高雄市永續建築經營基金：照案通過。
 - (五)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照案通過。
 - (六) 高雄市環境保護基金：照案通過。(附帶決議詳如附表)
 - (七) 高雄市農業發展基金：照案通過。
 - (八) 高雄市勞工權益基金：照案通過。
 - (九) 高雄市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照案通過。
 - (十)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照案通過。(附帶決議詳如附表)
- 五、資本計畫基金：照案通過。
- 六、綜計表：照案通過。

貳-13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
貳-13-012 高雄市立空中大學

單位：元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 目		預 算 金 額	審 查 意 見		備 註
					刪 減 數	修正後預算數	
17	教學研究及訓練支出	圖書流通與管理業務 服務費用	一般服務費 外包費	528,000	0	528,000	附帶決議：圖書館大學、民眾服務部圖書流通櫃檯及閱覽室管理業務外包經費，明年度不再編列。

貳-13-203 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 目		預 算 金 額	審 查 意 見		備 註
					刪 減 數	修正後預算數	
19-2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6,563,000	0	16,563,000	附帶決議：請教育局聯繫協調都市發展局，對於中正高工體育場用地，依容積交換爭取與台糖協商取得土地。

貳-13-674 高雄市立漢民國民小學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 目		預 算 金 額	審 查 意 見		備 註
					刪 減 數	修正後預算數	
18	補辦預算明細表			4,386,000	0	4,386,000	附帶決議：從106年度起高雄市需改建跑道之學校，至少須有三所學校更換非PU材質跑道。(例如：草地、紅土、黏土等)

貳-7 高雄市文化創意產業園區發展基金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	目	預算金額	審查		備註
					刪減數	意修正後預算數	
15	業務外收入			99,296,000	0	99,296,000	附帶決議：請文化局把可以出售文創商品的地點，接受市民提案，開發文創產品，提供免上架費試賣期販售優惠，協助文創成為高雄市重要產業。

貳-22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	目	預算金額	審查		備註
					刪減數	意修正後預算數	
5	政府撥入收入			30,000,000	0	30,000,000	附帶決議： (一)由氣爆災款提撥文化局作為「高雄市八一氣爆紀念裝置藝術計畫」25,000,000元；其中 1、氣爆公共藝術應本著「寧缺勿濫」精神辦理。 2、邀約設計藝術創作者，應對氣爆相關人員訪談，以作為公共藝術設計之參考。 3、輕軌建設應納入設計思考方向。 (二)文化局結合中油五輕遷廠計劃，接收中油所拆除之工業設施，由藝術家進行創作，藝術家創作費用由公共藝術基金支應，完成之作品可選擇放置中油五輕廠區或其他適當地區。 (三)請文化局針對本市公共藝術進行民調，了解本市市民對公共藝術的評價，作為文化局研議，修訂「高雄市政府公共藝術設置作業要點」之參考。
6	公共藝術設置計畫			14,000,000	0	14,000,000	附帶決議：請文化局邀請青春設計節得獎作品及年輕設計師將其作品參展，鼓勵青年設計師進行創作。

貳-19 高雄市農業發展基金：高雄市政府中華民國105年11月10日高市府農會字第10533282600號函送「高雄市政府農業局106年度高雄市農業發展基金勘誤表」：照案通過。

貳-8 高雄市停車場作業基金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	目	預算金額	審查		備註
					刪減數	意見修正後預算數	
35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28,268,000	0	28,268,000	附帶決議：未來二年輕軌沿線路外停車興建計畫，停車基金盈餘應優先滿足其需求。

貳-23 高雄市捷運建設基金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	目	預算金額	審查		備註
					刪減數	意見修正後預算數	
13	紅橋線路網建設	工務行政		34,033,000	0	34,033,000	附帶決議：有關鹽埕埔商場租金收入及相關支出，請捷運工程局與經濟發展局自107年起研議可行之預算編列方式。

貳-18 高雄市環境保護基金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	目	預算金額	審查		備註
					刪減數	意見修正後預算數	
35-38	清理機具設施重置計畫			611,489,000	0	611,489,000	附帶決議：配合政府節能清運車採購政策，請環保局明年至少購買一部全電動垃圾車，以作為示範及配合未來趨勢。

五十、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49 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28 日上午 10 時 46 分（中午 11 時 39 分休息，下午 3 時 3 分繼續開會）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康裕成 副議長 蔡昌達
 議員 林武忠 林富寶 唐惠美 羅鼎城
 邱俊憲 鄭光峰 蘇炎城 吳益政
 黃天煌 高閔琳 沈英章 許慧玉
 王耀裕 陸淑美 陳玫娟 簡煥宗
 李喬如 林宛蓉 黃香菽 陳美雅
 何權峰 王聖仁 李順進 李雅靜
 黃淑美 陳麗娜 方信淵 黃石龍
 張豐藤 林芳如 顏曉菁 翁瑞珠
 李雨庭 李柏毅 郭建盟 陳慧文
 陳信瑜 曾麗燕 周鍾濞 陳粹鑾
 劉馨正 張漢忠 周玲玟 陳麗珍
 張文瑞 鍾盛有 劉德林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俄鄧·殷艾
 蔡金晏 曾俊傑 李眉蓁 蕭永達
 林民傑 張勝富 吳銘賜 李長生
 陳明澤 黃紹庭 陳政聞 鄭新助
 林瑩蓉

請假：議員 黃柏霖、許崑源

列席：市政府—民政局 局長：張乃千
 法制局 局長：許乃丹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劉進興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谷縱·喀勒芳安
 客家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古秀妃
 文化局 局長：尹立
 農業局 副局長：鄭清福
 水利局 局長：蔡長展
 海洋局 局長：王端仁
 觀光局 局長：曾姿雯

交 通 局 局	長：陳勁甫
捷 運 工 程 局 局	長：吳義隆
環 境 保 護 局 局	長：蔡孟裕
都 市 發 展 局 局	長：李怡德
工 務 局 局	長：趙建喬
新 建 工 程 處 處	長：黃榮慶
本 會—秘 書	長：陳順利
專 門 委 員	員：劉義興
專 門 委 員	員：吳宜珊
專 門 委 員	員：傅志銘
專 門 委 員	員：江聖虔
專 門 委 員	員：李石舜
專 門 委 員	員：涂靜容
專 門 委 員	員：陳月麗
專 門 委 員	員：林愛倫
法 規 研 究 室 主 任	：許進興
專 門 委 員 兼 議 事 組 代 理 主 任	：林清輝

請 假：市政府—農業局局長蔡復進（由副局長鄭清福代理）

主 席：由蔡副議長昌達及張議員漢忠分別主持

記 錄：李鳳玉、夏萱嫻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宣告開會。

二、本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48 次會議紀錄，經大會認可確定。

乙、成立各種委員會

一、內政、社政、財經、教育、農林、交通、衛生環境及工務委員會人選請公決案。

決議：由各議員填寫志願委員會別後，各該委員會成員有超額及未足額部分，以抽籤決定之；結果如下：

(一)內政委員會：林議員武忠、俄鄧·殷艾議員、陳議員麗珍、黃議員石龍、鄭議員新助、吳議員銘賜、王議員聖仁、李議員雨庭、蘇議員炎城。

(二)社政委員會：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林議員民傑、李議員柏毅、羅議員鼎城、李議員順進、黃議員天煌、唐議員惠美。

- (三)財經委員會：劉議員馨正、李議員雅靜、李議員長生、邱議員俊憲、張議員勝富、陳議員美雅、郭議員建盟、黃議員紹庭、鄭議員光峰。
- (四)教育委員會：陳議員信瑜、林議員芳如、李議員眉蓁、蕭議員永達、顏議員曉菁、劉議員德林、陳議員麗娜。
- (五)農林委員會：林議員富寶、林議員宛蓉、鍾議員盛有、翁議員瑞珠、黃議員柏霖、許議員崑源、張議員漢忠。
- (六)交通委員會：陳議員玫娟、曾議員俊傑、高議員閔琳、陳議員政聞、陸議員淑美、簡議員煥宗、蔡議員金晏。
- (七)衛生環境委員會：周議員玲姣、陳議員明澤、張議員文瑞、方議員信淵、張議員豐藤、李議員喬如、何議員權峰、黃議員香菽、陳議員粹鑾。
- (八)工務委員會：曾議員麗燕、黃議員淑美、林議員瑩蓉、周議員鍾濞、許議員慧玉、沈議員英章、吳議員益政、陳議員慧文、王議員耀裕。

二、請內政、社政、財經、教育、農林、交通、衛生環境及工務等委員會分別選出第一及第二召集人各 1 人案。

決議：由各該委員會委員互選第一召集人 1 人、第二召集人 1 人；結果如下：

- (一)內政委員會：第一召集人林議員武忠。
第二召集人俄鄧·殷艾議員。
- (二)社政委員會：第一召集人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第二召集人林議員民傑。
- (三)財經委員會：第一召集人劉議員馨正。
第二召集人李議員雅靜。
- (四)教育委員會：第一召集人陳議員信瑜。
第二召集人林議員芳如。
- (五)農林委員會：第一召集人林議員富寶。
第二召集人林議員宛蓉。
- (六)交通委員會：第一召集人陳議員玫娟。
第二召集人曾議員俊傑。

(七)衛生環境委員會：第一召集人周議員玲玟。
第二召集人陳議員明澤。

(八)工務委員會：第一召集人曾議員麗燕。
第二召集人黃議員淑美。

三、請內政、社政、財經、教育、農林、交通、衛生環境及工務等委員會各推選 1 人爲法規委員會委員案。

決議：各委員會推選結果如下：

(一)內政委員會：李議員雨庭。

(二)社政委員會：羅議員鼎城。

(三)財經委員會：陳議員美雅。

(四)教育委員會：蕭議員永達。

(五)農林委員會：張議員漢忠。

(六)交通委員會：蔡議員金晏。

(七)衛生環境委員會：張議員豐藤。

(八)工務委員會：吳議員益政。

四、請議長遴選 1 人爲法規委員會委員案。

決議：經議長遴選林議員瑩蓉爲法規委員會委員。

五、請法規委員會選出第一及第二召集人各 1 人案。

決議：經法規委員會委員互選林議員瑩蓉爲第一召集人、張議員豐藤爲第二召集人。

六、請內政、社政、財經、教育、農林、交通、衛生環境及工務等委員會各推選 1 人爲紀律委員會委員案。

決議：各委員會推選結果如下：

(一)內政委員會：蘇議員炎城。

(二)社政委員會：李議員柏毅。

(三)財經委員會：黃議員紹庭。

(四)教育委員會：顏議員曉菁。

(五)農林委員會：翁議員瑞珠。

(六)交通委員會：陸議員淑美。

(七)衛生環境委員會：何議員權峰。

(八)工務委員會：王議員耀裕。

七、請議長遴選 1 人爲紀律委員會委員案。

決議：經議長遴選王議員聖仁爲紀律委員會委員。

八、請紀律委員會互選 1 人爲召集人案。

決議：經紀律委員會委員互選王議員聖仁為召集人。

九、程序委員會委員 9 人，依據本會程序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2 條規定，除議長、副議長為當然委員並分別擔任第一、第二召集人外，其餘委員由各黨（政）團總召擔任並推派 1 人、議長指派 1 人，名單如下：

(一)中國國民黨黨團：曾議員俊傑、黃議員紹庭。

(二)民主進步黨黨團：張議員勝富、周議員玲玟。

(三)無黨團結聯盟黨團：黃議員石龍、李議員順進。

(四)議長指派：張議員文瑞。

（以上 106 年度各委員會委員名單詳如附件）

丙、討論事項

二讀會

一、審議市政府提案

編號：1 類別：民政

案由：請審議「本市茄苳區賜福段 719 及 731-1 地號市有非公用土地，面積 17.98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2 類別：民政

案由：請審議有關國家發展委員會同意市政府「高雄市智慧國土實證方案第二階段細部規劃暨成果展示」計畫，核列補助款 400 萬元及配合款 100 萬元，共計 500 萬元整，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1 類別：社政

案由：請審議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105 年度辦理「原住民族知識發展創意經濟一產業示範區三年推動計畫」新台幣 3,128 萬 5,000 元整，增加款項新台幣 625 萬 1,750 元整(補助款新台幣 458 萬 5,000 元整及配合款新台幣 166 萬 6,750 元整)，擬採墊付款辦理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2 類別：社政

案由：請審議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辦理「105 年度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實施計畫」補助款計新台幣 91 萬元整(補助款 68 萬 2,500 元整及配合款 22 萬 7,500 元整)，擬請同意採墊付款辦理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3 類別：社政

案由：請審議行政院客家委員會補助高雄市六龜區公所辦理「高雄市六龜區公所推廣公事客語無障礙環境計畫」新臺幣 33 萬元，市政府自籌 3 萬元，合計 36 萬元，擬採墊付款方式辦理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4 類別：社政

案由：請審議提送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主管財團法人高雄市客家文化事務基金會 106 年度預算書案。

決議：照案通過。

編號：1 類別：教育

案由：請審議市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 104 年度決算書案。

決議：照案通過。

編號：2 類別：教育

案由：請審議市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高雄市文化基金會 104 年度決算書案。

決議：照案通過。

編號：3 類別：教育

案由：請審議有關文化部補助市政府文化局所屬歷史博物館辦理 105 年度地方文館「書寫城市歷史核心-地方博物館提升計畫」、「我們都是一家人-跨族群整合協作平台計畫」及「藝曲牽影-皮影戲館深耕傳承與營運計畫」等三項計畫，因預算未及編列新台幣 1,214 萬元整（補助款新台幣 789 萬元整、配合款新台幣 425 萬元整），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4 類別：教育

案由：請審議教育部核定市政府文化局所屬市立圖書館辦理「105 年推動公共圖書館資源整合發展補助專案計畫」地方相對配合款新台幣 65 萬元，因未及編列於 105 年度預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5 類別：教育

案由：請審議有關文化部核定補助市政府文化局所屬高雄市電影館 105 年度「文化部推動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博物館

與地方文化館提升計畫-高雄市電影館影像記憶深耕暨典藏建置計畫」，補助款(243 萬元)及配合款(130 萬 9,000 元)共計 373 萬 9,000 元整，因預算未及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6 類別：教育

案由：請審議行政法人「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106 年度預算案。

決議：照案通過。

編號：7 類別：教育

案由：請審議市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高雄市文化基金會 106 年度預算書案。

決議：照案通過。

編號：8 類別：教育

案由：請審議市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 106 年度預算書案。

決議：照案通過。

編號：9 類別：教育

案由：請審議文化部核定補助市政府文化局所屬歷史博物館皮影戲館辦理文化部博物館事業推展補助計畫「偶戲無國界：皮影戲館典藏文物日本交流展示計畫」補助申請案，補助款共計新台幣 50 萬元整及配合款 21 萬 5,000 元，共計新台幣 71 萬 5,000 元，因 105 年無編列預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10 類別：教育

案由：請審議有關文化部補助市政府文化局所屬歷史博物館辦理 105 年度地方文化館「穿梭時空的文青微旅行—漫遊老高雄」及「有影金讚-皮影戲館設備更新維護計畫」等二項計畫，因 105 年度預算未及編列新台幣 600 萬 1,000 元整(補助款新台幣 390 萬元整、配合款新台幣 210 萬 1,000 元整)，為利執行擬先行辦理墊付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1 類別：農林

案由：請審議有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105 年度「強化農業資訊調查與預警制度計畫(1)」經費補助，其中地方政府配合款獎補助費 45 萬 2,000 元擬請准予以先行墊付款執行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2 類別：農林

案由：請審議有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一期)之「永安排水下游及北溝中游段護岸新建工程—淵源橋及無名橋改建工程」增籌辦理經費新臺幣 2,401 萬 4,471 元，擬採「墊付款」方式辦理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3 類別：農林

案由：請審議經濟部水利署同意市政府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石螺潭排水整治工程(第一期)—八寶橋改建工程」增加經費新臺幣 1,224 萬 2,500 元(中央補助 305 萬 6,000 元、市政府配合款 918 萬 6,500 元)，擬採「墊付款」方式辦理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4 類別：農林

案由：請審議有關經濟部水利署補助市政府水利局委由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代辦「流域綜合治理計畫」「仁武區興亞橋改建工程」，所需補辦增加預算新台幣 4,731 萬 7,240 元，擬採「墊付款」方式辦理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5 類別：農林

案由：請審議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核定補助本市動物保護處執行「動物保護及動物收容管理等計畫」案，經費共 213 萬 9,000 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發言議員：

陳議員玫娟

說明人員：

動物保護處徐處長榮彬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6 類別：農林

案由：請審議國家發展委員會同意補助市政府新台幣 300 萬元辦理「高雄海洋觀光產業升級發展計畫」，擬請准予提列補助款新台幣 300 萬元及配合款新台幣 75 萬元，合計 375 萬元整墊付執行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1 類別：交通

案由：請審議有關客家委員會補助市政府觀光局辦理「美濃區生態景觀廊道改善工程案」新臺幣 364 萬元，市政府自籌 70 萬元，合計 434 萬元，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2 類別：交通

案由：請審議為交通部公路總局補助市政府 105 年度公路公共運輸提昇計畫「第 1 波競爭型計畫-第 2 次(計畫編號：105KHT03、105KHZ03、105KHV01、105KHZ04)等」案，補助經費 6,701 萬 1,600 元及市政府配合款 149 萬 2,400 元，總計 6,850 萬 4,000 元整，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3 類別：交通

案由：請審議「本市前鎮區獅甲段二小段 593 地號 1 筆市有地，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公開招標設定地上權」案。

發言議員：

吳議員益政

說明人員：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義隆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1 類別：保安

案由：請審議市政府捐助成立、環境保護局主管之「財團法人 ICLEI 東亞地區高雄環境永續發展能力訓練中心基金會」104 年度決算書。

發言議員：

吳議員益政

邱議員俊憲

說明人員：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決議：照案通過。

編號：2 類別：保安

案由：請審議市政府捐助成立、環境保護局主管之「財團法人 ICLEI 東亞地區高雄環境永續發展能力訓練中心基金會」106 年度預算書案。

決議：照案通過。

編號：1 類別：工務

案由：請審議「本市鼓山區鼓中段五小段 206 地號市有非公用土地，土地總面積為 294 平方公尺，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標售」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2 類別：工務

案由：請審議為內政部核定市政府辦理「高雄雙湖地區都市更新整體計畫」總經費 650 萬元，其中 150 萬元擬以墊付款方式辦理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3 類別：工務

案由：請審議有關本市 106 年度「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申請補助計畫經費，擬請同意墊付額度 5,333 萬元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4 類別：工務

案由：請審議為內政部 105 年度第二階段「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核定市政府補助計畫案，擬請墊付款 5,116 萬元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5 類別：工務

案由：請審議為內政部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補助市政府辦理 106 年「新興中長程計畫-都市計畫書圖重製暨整合應用計畫(103 年~107 年)」總經費 1,042.3 萬元，擬以墊付款方式辦理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6 類別：工務

案由：請審議訂定 106 年度預算道路工程受益費徵收計畫書暨徵收費率案。

決議：以零費率徵收。

編號：7 類別：工務

案由：請審議有關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為辦理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補助「內門區口隘溪市仔尾寮橋梁改建工程」需編列新台幣 2,497 萬元，提請貴會審議同意墊付新台幣 2,497 萬元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8 類別：工務

案由：請審議有關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辦理「104-107 年度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三民區十全一路至覺民路打通工

程、高雄市濱海聯外道路開闢工程(北段道路 0K~2K+100)」，105 及 106 年度所需配合編列開闢經費 2 億 8,617 萬 1,840 元(中央補助款 2 億 3,941 萬 2,840 元、地方自籌款 4,675 萬 9,000 元)，擬以墊付款方式辦理案。

決議：同意辦理。

二、審議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編號：1 類別：社政

案由：請審議行政院客家委員會補助高雄市阿蓮區公所辦理「高雄市阿蓮區客家文化生活及產業環境營造計畫—玉庫里崑崙宮周邊環境改善工程」新臺幣 237 萬元，市政府自籌 45 萬 1,428 元，合計 282 萬 1,428 元，擬採墊付款方式辦理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1 類別：教育

案由：請審議有關文化部核定補助高雄市政府文化局再造歷史現場專案計畫—「興濱計畫-哈瑪星港濱街町再生」，105 年至 108 年補助款(1 億 5,638 萬)及配合款(6,702 萬)，共計新台幣共計 2 億 2,340 萬元整，擬請准予先行墊付執行。

發言議員：

吳議員益政

說明人員：

文化局尹局長立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2 類別：教育

案由：請審議有關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補助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所屬歷史博物館「直轄市定古蹟原高雄市役所(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莫蘭蒂及梅姬颱風修復計畫」，補助款(720 萬 5,000 元)及配合款(589 萬 5,000 元)，共計新台幣 1,310 萬元整，因 106 年度預算並未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3 類別：教育

案由：請審議有關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補助市政府文化局「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東門段近永清國小處之牆體與馬道崩落緊急搶修工程」，補助款 2,080 萬元及配合款 520 萬元，共計新台幣 2,600 萬元整，因預算未及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發言議員：

陳議員玫娟

說明人員：

文化局尹局長立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4 類別：教育

案由：請審議有關文化部核定補助市政府文化局再造歷史現場專案計畫-「見城計畫」，105年至108年補助款(2億6,169萬5,000元)及配合款(1億1,215萬5,000元)共計新台幣3億7,385萬元整，因預算未及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發言議員：

陳議員玫娟

說明人員：

文化局尹局長立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5 類別：教育

案由：請審議有關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定補助高雄市政府文化局「眷村文化保存新屋計畫」等2案，106年至108年補助款(2億5,440萬元)及配合款(6,360萬)共計新台幣3億1,800萬元整，因預算未及編列，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發言議員：

吳議員益政

劉議員德林

張議員漢忠

陳議員玫娟

說明人員：

文化局尹局長立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1 類別：交通

案由：請審議有關「105年度小崗山環境整建工程」等5案，交通部觀光局補助5,212萬6,800元、自償款536萬2,000元及市政府配合款3,143萬元，共計8,891萬8,800元，擬以墊付款方式辦理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1 類別：工務

案由：請審議經濟部補助市政府辦理 105 年地方產業發展基金補助「旗糖創新博覽園區案」計新台幣 900 萬，擬以墊付款方式辦理案。

決議：同意辦理。

編號：2 類別：工務

案由：請審議市政府接受內政部營建署補助辦理「105 年度原有住宅無障礙設施改善先期計畫」，105 年核定計畫經費共計新台幣 180 萬元整，請准予以墊付款方式辦理案。

決議：同意辦理。

三、審議議員提案

(一)民政類 66 案(編號 1 至編號 37 及編號 39 至編號 67)

決議：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二)社政類 64 案(編號 1 至編號 64)

決議：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三)財經類 43 案(編號 1 至編號 43)

發言議員：

蕭議員永達

說明人員：

本會議事組專門委員兼代理主任林清輝

決議：除第 1 號案「送請本會研究辦理」外其餘各案「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四)教育類 70 案(編號 1 至編號 70)

決議：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五)農林類 93 案(編號 1 至編號 93)

決議：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六)交通類 85 案(編號 1 至編號 85)

決議：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七)保安類 66 案(編號 1 至編號 66)

決議：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八)工務類 136 案(編號 1 至編號 136)

決議：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三讀會

審議市政府提案

編號：4 類別：社政

案由：請審議提送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主管財團法人高雄市客家文化事務基金會 106 年度預算書案。

決議：照案通過。

編號：6 類別：教育

案由：請審議行政法人「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106 年度預算案。

決議：照案通過。

編號：7 類別：教育

案由：請審議市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高雄市文化基金會 106 年度預算書案。

決議：照案通過。

編號：8 類別：教育

案由：請審議市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 106 年度預算書案。

決議：照案通過。

編號：2 類別：保安

案由：請審議市政府捐助成立、環境保護局主管之「財團法人 ICLEI 東亞地區高雄環境永續發展能力訓練中心基金會」106 年度預算書案。

決議：照案通過。

二、三讀會

一、審議議員法規提案

編號：2 類別：法規

案由：建請修正「高雄市公園管理自治條例部分條文」草案。

說明人員：

本會法規委員會第一召集人張議員豐藤

決議：一、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二、請市政府研議妥適條文；研議過程應廣邀民間團體、學者專家及本會議員集思廣益，參與討論。

二、審議市政府法規提案

編號：1 類別：法規

案由：請審議修正「高雄市環境保護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第三條及第五條條文」草案。

決議：照案通過。

編號：2 類別：法規

案由：請審議修正「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部分條文」草案。

發言議員：

邱議員俊憲

蕭議員永達

陳議員玫娟

說明人員：

本會議事組專門委員兼代理主任林清輝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決議：修正通過。

戊、散會：下午 4 時 49 分。

高雄市議會第二屆 106 年度各委員會一覽表

附件

委員會名稱	第 召 集 一 人	第 召 集 二 人	委 員	業 務 承 辦 人
內政委員會	林武忠	俄鄧·般艾	陳麗珍、黃石龍、鄭新助 吳銘賜、王聖仁、李雨庭 蘇炎城	專門委員 吳宜珊
社政委員會	伊斯坦大·貝雅 夫·正福	林民傑	李柏毅、羅鼎城、李順進 黃天煌、唐惠美	專門委員 傅志銘
財經委員會	劉馨正	李雅靜	李長生、邱俊憲、張勝富 陳美雅、郭建盟、黃紹庭 鄭光峰	專門委員 簡川霖
教育委員會	陳信瑜	林芳如	李眉蓁、蕭永達、顏曉菁 劉德林、陳麗娜	專門委員 江聖虔
農林委員會	林富寶	林宛蓉	鍾盛有、翁瑞珠、黃柏霖 許崑源、張漢忠	專門委員 李石舜
交通委員會	陳政娟	曾俊傑	高閔琳、陳政聞、陸淑美 簡煥宗、蔡金晏	專門委員 涂靜容
衛生環境 委員會	周玲紋	陳明澤	張文瑞、方信淵、張豐藤 李喬如、何權峰、黃香菽 陳粹鑾	專門委員 陳月麗
工務委員會	曾麗燕	黃淑美	林瑩蓉、周鍾潑、許慧玉 沈英章、吳益政、陳慧文 王耀裕	專門委員 林愛倫
法規委員會	林瑩蓉	張豐藤	蔡金晏、陳美雅、吳益政 蕭永達、羅鼎城、張漢忠 李雨庭	專門委員 劉義興
程序委員會	康裕成	蔡昌達	張文瑞、黃石龍、張勝富 曾俊傑、周玲紋、黃紹庭 李順進	專 員 曾 癸 開
紀律委員會	王聖仁		蘇炎城、王耀裕、翁瑞珠 李柏毅、顏曉菁、陸淑美 何權峰、黃紹庭	

五十一、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50 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29 日上午 10 時 15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康裕成 副議長 蔡昌達
 議員 林武忠 林富寶 唐惠美 羅鼎城
 邱俊憲 鄭光峰 蘇炎城 吳益政
 黃天煌 高閔琳 沈英章 許慧玉
 王耀裕 陸淑美 陳玫娟 許崑源
 簡煥宗 李喬如 林宛蓉 黃香菽
 陳美雅 何權峰 王聖仁 李順進
 李雅靜 黃淑美 陳麗娜 方信淵
 黃石龍 張豐藤 林芳如 顏曉菁
 翁瑞珠 李雨庭 李柏毅 郭建盟
 陳慧文 陳信瑜 曾麗燕 周鍾濫
 陳粹鑾 劉馨正 張漢忠 陳麗珍
 張文瑞 鍾盛有 劉德林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俄鄧·殷艾
 蔡金晏 曾俊傑 李眉蓁 蕭永達
 林民傑 張勝富 吳銘賜 李長生
 陳明澤 黃紹庭 陳政聞 鄭新助
 林瑩蓉

請假：議員 黃柏霖、周玲奴

列席：市政府—市長：陳菊
 副市長：許立明
 副市長：史哲
 秘書處 處長：陳瓊華
 民政局長 局長：張乃千
 法制局 局長：許乃丹
 人事處 處長：葉瑞與
 政風處 處長：陳榮周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劉進興
 社會局 局長：姚雨靜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谷縱·喀勒芳安

客家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古秀妃
兵役局局長：陳賓華
勞工局局長：鄭素玲
財政局局長：簡振澄
稅捐稽徵處處長：李瓊慧
主計處處長：張素惠
經濟發展局局長：曾文生
教育局局長：范巽綠
文化局局長：尹立
新聞局局長：丁允恭
市立空中大學校長：劉嘉茹
農業局局長：蔡復進
水利局局長：蔡長展
海洋局局長：王端仁
觀光局副局長：吳明昌
交通局局長：陳勁甫
捷運工程局局長：吳義隆
警察局長：陳家欽
消防局長：陳虹龍
衛生局長：黃志中
環境保護局局長：蔡孟裕
都市發展局局長：李怡德
工務局局長：趙建喬
新建工程處處長：黃榮慶
養護工程處處長：吳瑞川
地政局局長：黃進雄
土地開發處處長：吳宗明
本會—秘書長：陳順利
法規研究室主任：許進興
專門委員兼議事組代理主任：林清輝
請假：市政府—市政府—副市長許銘春
秘書長楊明州
觀光局局長曾姿雯（由副局長吳明昌代理）
主席：康議長裕成

記 錄：林雯菁、吳春英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宣告開會。

二、本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49 次會議紀錄，經大會認可確定。

三、報告市政府來函

編號：34 類別：交通 來文機關：高雄市政府

案由：為利「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都會延伸環線(一環及二連結)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推動，敬請貴會出具同意本計畫文件，請備查。

決議：准予備查。

編號：35 類別：法規 來文機關：高雄市政府

案由：修正「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暨編制表一案，請查照。

決議：准予備查。

編號：36 類別：法規 來文機關：高雄市政府

案由：修正高雄市政府文化局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暨編制表，並自 106 年 1 月 1 日施行一案，請查照。

決議：准予備查。

編號：37 類別：法規 來文機關：高雄市政府

案由：廢止高雄市電影館組織規程暨編制表，並自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一案，請查照。

決議：准予備查。

編號：38 類別：法規 來文機關：高雄市政府

案由：廢止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組織規程暨編制表，並自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一案，請查照。

決議：准予備查。

編號：39 類別：法規 來文機關：高雄市政府

案由：訂定「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董監事遴聘解聘及補聘辦法」一案，請查照。

決議：准予備查。

編號：40 類別：法規 來文機關：高雄市政府

案由：訂定「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董監事利益迴避處置準則」一案，請查照。

決議：准予備查。

- 編號：41 類別：法規 來文機關：高雄市政府
案由：訂定「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市有財產管理使用收益辦法」一案，請查照。
決議：准予備查。
- 編號：42 類別：法規 來文機關：高雄市政府
案由：檢送修正「高雄市妨害交通車輛移置及保管收費標準」第三條附表，請查照。
決議：准予備查。
- 編號：43 類別：法規 來文機關：高雄市政府
案由：檢送高雄市代處理廢棄物收費標準第四條及第七條修正案乙份，請備查。
決議：准予備查。
- 編號：44 類別：法規 來文機關：高雄市政府
案由：檢送「高雄市公共腳踏車租賃站廣告物張貼板管理辦法」乙份，請備查。
決議：准予備查。
- 編號：45 類別：法規 來文機關：高雄市政府
案由：檢送「高雄市代清理廢棄物收費標準」修正草案，請備查。
決議：准予備查。
- 編號：46 類別：法規 來文機關：高雄市政府
案由：檢送經本府第 295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之「高雄市建築物簡易室內裝修許可審查收費標準」條文，報請貴議會備查，請查照。
決議：准予備查。
- 編號：47 類別：法規 來文機關：高雄市政府
案由：檢送經本府第 295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之「高雄市建築工程勘驗申報審查收費標準」條文，報請貴議會備查，請查照。
決議：准予備查。
- 編號：48 類別：法規 來文機關：高雄市政府
案由：檢送經本府第 295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之「高雄市建築物申請恢復使用或供水供電審查收費標準」條文，報請貴議會備查，請查照。
決議：准予備查。
- 編號：49 類別：法規 來文機關：高雄市政府

案由：檢送經本府第 299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之「高雄市建築基地法定空地管制查詢收費標準」條文，報請貴議會備查，請查照。

發言議員

蕭議員永達

決議：准予備查。

乙、主席康議長裕成致閉幕詞（如附件）後，於上午 10 時 42 分宣布本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閉幕。

丙、散會：上午 10 時 42 分。

附件

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議長閉幕致詞

電視機前的市民朋友，現場的蔡副議長，各位議員同仁，陳市長，陳市長帶領的市府團隊，大家早安，大家好～

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即將圓滿閉幕，爲了審議總預算案及重要提案，我們延會 8 天，希望經過充分討論及審議，以符合市民福祉的需求。在此，向各位市民朋友報告，高雄市政府 106 年度總預算雖然小刪 1 億 5000 萬元，但每一筆預算及提案均是經過議員嚴格的把關。

這個會期裡，議員們非常認真，計提出 627 件提案，感謝議員及市府團隊共同的努力。希望未來的一年，市府團隊善用每一分預算，將最小資源用於市民最急迫需求的地方，府會一同爲市民福祉而努力。

但市府團隊仍有一些缺失需要改善，市府提供議員要求的資料送得太慢，有時今天要開會才送到議員手裡，讓議員沒有完全「消化」資料的時間，尤其在審查擱置預算時，議會雖已抽出預算進行審查，卻等不到市府的報告，期盼往後不要有類似情形發生。

本會期，我們有感到驕傲的地方，並且獲得寶貴經驗，以審理食安條例爲例，審理過程只有爭執、沒有爭吵，更沒有動用表決權；國民黨提出禁止日本核災食品進入高雄的版本，民進黨議員也認同此一理念，但另提版本，在禁止核災食品不得進入高雄外，更主張全世界的核災及不安全食品都不得進入高雄，二個黨團的修正版本不太一樣，但理念相同，國民黨最後放棄自己的版本，遷就民進黨團，民進黨亦以謙讓的心修正了一個字，最後二黨共同提出議會的版本。

感謝民進黨團、國民黨團及無黨團結聯盟議員對食品安全的要求，並且達成共識，我們在議會可以理性討論，也可以良性競爭，對這樣的結果，讓我們感到驕傲。

審查食安法過程中，大家都很緊張，以爲大戰即將展開，包括衛生局、農業局及法制局都「剉裡等」，但最後在黃紹庭議員的一句話劃下滿圓句點，他大聲說「這是我當議員最爽的一天」，官員在當時都鬆了一口氣。這個例子告訴我們，議會正邁向新的里程碑，並且邁向優質議會。

議會持續 2 年的改革是否獲得市民認同？我們進行一次民調，有 6 成 5 的市民對議會改革具有信心，有 6 成 2 的市民對議事透明度感到滿意，有 8 成市民滿意議會 1 年 600 萬元的節電成效，也有 8 成市民對議會推動城市外交的成果感到滿意，這些數字顯示市民對議會改革與進步的肯定。

民調也發現，議會仍有需要改進的空間，在如何讓市民看到及監督議員問政品質方面，我們的表現還不夠好，因此，明年編列預算規劃隨選視訊計畫，未來透過隨選視訊可以讓市民隨時隨地看到議員的問政表現，所以，我們的問政還要再加油。

另外，民調顯示 20-29 歲的年輕市民對議會最滿意，這對我們是很大的鼓舞，在此，以這份成績單和議員同仁及市民朋友共同分享。

本會議員及陳市長已就職滿 2 週年，市長在就職 2 週年時說「執政十年，築夢百年」，向市民朋友報告，議會 66 位議員裡有 40 位議員具有 10 年以上的高雄市議員經歷，表示有 40 位議員在過去 10 年和市府為高雄這塊土地共同努力，希望將來在陳市長「築夢百年」的美夢成真後，也可以看到全體議員努力的足跡及身影。

最後，宣布高雄市議會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圓滿順利成功，閉幕，謝謝大家。